

标段编号：2501-440300-04-01-900004006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河套学院建设项目【现用名：河套科研中心】（标段  
二）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05日

# 1、企业同类业绩

附件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潮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金(万元)	1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B803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成立时间	2009 年 12 月 29 日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陈泽川 100%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人数(一级注册建造师)	16 人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 规模人数(中级以上 工程师)	24 人
近 3 年资产负债率	2022 年: 5.58% 2023 年: 4.87% 2024 年: /%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9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  
经贸中心B803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218684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营业期限、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营业期限：**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潮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泽川	110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28日17:23:1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注册号:	44030110444126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12-2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6-1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28日17:23:2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3107

企业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泽川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5月10日 至 2027年05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2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126844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2024年6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25663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9853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7日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 1、项目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合同额：15418.2510万元；交（竣）工时间：2023年11月13日；
- 2、项目名称：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合同额：1146.023914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年9月28日；
- 3、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合同额：1098.475748万元；交（竣）工时间：2022年7月30日；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11323>

项目编号	44132220622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1322206210002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22MA566AUH1W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81712	总投资(万元)	85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104-441322-04-01-441257

项目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2220622000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22206220003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2220622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资质证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457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梁卓雄	所属单位	深圳鹏达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胡阳	所属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5418	面积(平方米)	464700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贵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7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公开开标和招标人评定，已确定贵公司为本项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标价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壹亿伍仟肆佰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元整

中标工期自 2021 年 10 月 30 日开工，2023 年 1 月 31 日竣工，工期 457 日历日，工程质量达到建筑工程相关规范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正式开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所签署的日期为准。

本招标工程项目经理 赵子盛。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施工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2 号。

招标人(全称)盖章：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10 月 29 日

#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EFF-2021-1029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工程地点：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发包人(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招标预算）文件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1.2 工程地点：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通威厂对面）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位于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整体工业园区分三期建设，第一期工程建设1#、6#、7#厂房，占地面积约为36461.14平方米，其建筑面积约97518.54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政府核查报告为准）。

（1）1#厂房和6#厂房建筑高为8层，每栋建筑面积为32431.6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2）7#厂房建筑高为8层，建筑面积32655.34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主要结构型式为框架结构；基础采用预应力管桩基础。

#### 1.4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承包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的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建设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场区内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不含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和装饰装修、节能工程（不含二次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及防水工程；甲方另行发包工程的总包管理及协调配合；为完成本合同需要的工程临建设施；文件的编制和传递等。（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规范书、参考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及施工技术规范书的相关规定）

桩基础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安装工程、高压配电、智能化工程、室外配套工程（道路、管网、园林绿化、室外照明等）工程由甲方另行发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但须乙方办理相关施工报批、审批手续、施工管理及协调配合。

工程范围依发包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列表为准，怡富万二期1#、6#、7#厂房招投标文件、招标答疑、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作为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0月3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桩基础工程完成并经检验合格交付乙方后开始计算工期,最终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2.2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月31日。

2.3 合同工期：457日历天。

#### 2.4 工期调整:

2.4.1 甲、乙双方在确定工程期限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周边环境、劳务市场变化对工期的影响,除2.4.2、2.4.3及2.4.5规定的情形外,工程期限不予调整。

2.4.2 因设计变更需延迟开工日期或延长、缩短完工期限,须事先上报监理单位,总监认为合理后,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变更文件后生效。

2.4.3 因不可抗力(必须经广东省气象局发布书面确认,如暴雨、台风、地震等)或甲方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开工或工期延迟的,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4 工程进行期间连续三天每天下雨量超过25mm,或者单天降雨量超过50mm,乙方应将气象局的天气资料收集整理好,上报监理单位。最终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5 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当地村民闹事造成停工。则工期予以顺延,但甲方不负责停工延期损失赔偿。

2.4.6 因2.4.2、2.4.3及2.4.5条规定的情形导致工期延长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上述经确认的顺延天数,乙方无需就此种顺延情形承担违约责任;其他逾期者,乙方应赔偿甲方因延期所造成之经济损失及逾期违约金。

2.5 延期损失赔偿费及限额约定:因甲方原因和不可抗力原因,工期相应顺延,但不负责延期损失赔偿费。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总工期每延长1天,按每日人民币20,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2.6 由于特殊情况,甲方要求乙方提前完成某些单项工程,乙方必须完全配合,并不得提出追加赶工费的要求。

### 三、工程总价与工程款支付

3.1 工程总价(含税):根据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双方确定工程总价为壹亿伍仟肆佰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元整 人民币(¥154,182,510)(含税,以下简称“工程总价”)。

3.1.1 本工程实行施工图纸总价包干承包,按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包人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保修;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治理(工程须按国

家和施工当地政府部门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合格标准进行施工，所需增加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总价内）、包乙方所采购的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检测等全包干。

3.1.2 乙方确认，乙方通过现场勘察已清楚并充分考虑了工地周围人文环境、市场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施工条件；详细明白且理解的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清楚需要的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经过合同前谈判，确定甲乙双方对这些条件的理解没有偏差。乙方确认此价款包含了全部在此施工条件下施工图及施工范围所涵盖的全部工程项目施工的费用，并无漏报、少报。乙方以任何理由要求加价或向甲方提出额外的支付要求视为违反本合同。

3.1.3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乙方已经预见市场波动、金融风险，即材料、人工下跌或上浮，宏观金融风险等；在合同履行期间，就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超过±3%时（注主要建筑材料：钢筋、水泥、混凝土、砂浆、砂、碎石、蒸压加气砼砌块），按如下条款执行：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发生波动时，波动幅度在±3%以内（含3%）的，材料价差进行调整；波动幅度超出±3%的，按照超出部分调整材料价差，采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月的材料信息价格作为基数与采购当月的材料信息价格差额计算浮动率。

①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调整：以中标后的材料价格为基数×（1+浮动率）

②中标后的材料价格=投标预算材料价格×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③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13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高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103$ 元/单位部分，则调增浮动率 $\beta = (130 - 103) \div 100 = 27\%$ 。

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9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低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97$ 元/单位部分，则调减浮动率 $\beta = (90 - 97) \div 100 = -7\%$ 。

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中标总价与投标预算总价之比下浮3%，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下浮3%，即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58.2元/单位。工程量(N)以施工方当月申报并经确认的量为准，

则例： $S=N \times 58.2 \times (1+\beta)$

3.1.4 本工程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调整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下一期工程进度款支付时给予支付或扣除。

### **3.2 工程款支付**

#### **3.2.1 履约保证金**

3.2.1.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已经提交甲方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整（贰佰万元） 直接转换为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必须于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供金额人民币 13,418,251 元（壹仟叁佰肆拾壹万捌仟贰佰伍拾壹元） 的银行保函给甲方。且直到本合同第 2.2 条规定的竣工日仍为有效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的银行履约保函，如银行履约保函提供保证周期长于前述时间的，以银行保函为准。现金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整（贰佰万元） 工程主体全部封顶后 21 天内退还。

3.2.1.2 该保函为无条件履约保函：担保银行在接到甲方提出的因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履约或违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而要求索赔的书面通知后的 7 天内，在保函金额的限额内向甲方支付任何数额的款项，无须甲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在向担保银行提出要求前，不要求甲方应首先向乙方索要上述款项，且任何对合同条款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担保银行按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3.2.1.3 乙方逾期提供银行履约保函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3000 元/天违约金（即人民币叁仟元/天）。若乙方逾期七天仍未提供银行履约保函，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要求支付违约金同时没收投标/履约保证金。

#### **3.2.2 付款方式**

3.2.2.1 工程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 28 天内支付合同价款中 5%。

3.2.2.2 工程进度款：按附件总承包付款办法的内容规定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前，工程进度款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或合同暂定价的 85%时暂停支付。

3.2.2.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

3.2.2.4 结算工作结束、协助取得房产证后累计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 97%。

3.2.2.5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款：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为合同结算总价的 3%。保修期为 2 年，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一次性支付。

3.2.2.6 付款规定：每月 20 日前，乙方需按广东省统一用表的要求出具下述凭证给甲方项目经理，甲方项目经理与监理方确认工程量与质量无误后，送交甲方公司审核，审核无误后再交由甲方财务单位办理付款作业，并于次月 10 日汇款至乙方指定账户。

- (1) 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表、工程进度款支付汇总表等；
- (2) 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国家税法规定的工程税务发票（配合财务要求，双方协商确定）；
- (3) 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应附经甲方核实进度款的支付申请；

(4) 申请工程竣工款时，应附经甲方核实的应付合同结算款报表和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5) 申请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款时，应附经甲方签署的保修期满验收证书。

### **3.2.3 竣工验收及结算**

3.2.3.1 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应于竣工验收前十五天向监理方和甲方提供完整的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竣工验收所需资料、（4份竣工图、如数量不足使用，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无偿补充提供）。上述文件的原始资料必须齐全，符合有关规定及工程技术档案管理要求，经过监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始进行竣工验收，否则，竣工验收不得开展。

3.2.3.2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全部工程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申请，经监理审核资料合格、工地现场复核符合要求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甲方组织各有关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按建筑法和规范进行竣工验收。

## **四、双方权利义务**

### **4.1 甲方权利义务**

4.1.1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生活场地，提交工程地勘报告、地下管网资料，施工前乙方应进一步勘查，确保不破坏地下管网，发现资料上未标明的管线应立即上报监理方、甲方和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否则所产生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1.2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肆套，乙方应妥善保管，如遇特殊情况需另向甲方索要，乙方需支付全部费用。

4.1.3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主要供电(400KVA 变压器 1 台、室外配电箱 1 台)和供水(给水管径为 DN150)接驳口，从接驳口再驳出的供水供电线路的安装、维护及拆除由乙方自费负责，并有责任保护好甲方现有电缆、道路和水电等设施，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坏必须负责赔偿。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期间如遇短暂停水、停电（停水停电在 72 小时内短暂停水、停电），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工期不顺延。

### **4.2 乙方权利义务**

4.2.1 承担施工场地安全保卫工作及提供和维修夜间或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护设施的责任和要求：根据工程需要，按施工交通组织要求，提供和维修封闭施工使用的照明维护和交通标牌、标志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和交通协管工作。乙方一定要做好安全防护（如护栏、警示牌等）及交通组织工作，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负完全责任和费用。

4.2.2 向甲方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的要求：由乙方负责提供场地内甲方办公室两间、住宿一间，监理办公室一间、住宿一间，暂定面积为 100m<sup>2</sup>。参考标准为：地面铺设规格为 600x600 抛光砖；墙面两边腻子，面层为 ICI 内墙涂料两遍；天棚为铝合金龙骨吊吊顶，扣板规格采用 600x600 石膏板。配备整

套的甲方及监理办公用具（如办空调、公桌椅、文件柜等，电脑除外）。另须布置网络、电线管线、开关、插座、日光灯管和门锁等。需提供甲方、监理工作人员的伙食，伙食费用由甲方负责。

4.2.3 需乙方按规定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文明施工等手续，需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及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现场工程师，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通往施工现场的临时道路的施工、维护、拆除等工作及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2.4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在未移交甲方或接受单位前，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自费予以修复。

4.2.5 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等的保护要求和费用承担：乙方应充分考察现场，并在整个施工期间采取强有力的保护措施，确保各种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等的安全，必要时乙方还应采取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加固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并承担红线内外与工程有关的临时设施、临时道路、临时占用城市绿地、临时水电管线的维修及拆除费用；乙方负责并承担施工组织中包括的所有施工措施发生的费用（如材料、设备、构件等的二次搬运、吊装、余土外运、可能发生的地下管线故障、障碍物排除等）；乙方负责并承担因乙方防护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由之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

4.2.6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乙方应达到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及满足监理人、甲方工程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场地及临时占用场地的垃圾、办公及生活临时设施拆除；门窗、玻璃、地面擦扫干净；厕所、厨房的排水和给水管清理干净、畅通等，做到工完场清，并承担所需的费用。

4.2.7 约定乙方应做的其它工作及费用承担：在施工现场内车辆出入口处必须按要求设置洗车池，车辆驶入市政道路前必须经过洗车池冲洗，以保证出场上路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要求，其修建、维护及拆除、恢复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4.2.8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程序和规定所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4.2.9 与其它承包人的接口工作：

4.2.9.1 在甲方另外发包工程中，乙方负责协调与其它承包人的接口，并为其它承包人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和便利条件。

4.2.9.2 乙方应按施工图、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及有关规范等完成甲方另外发包工程的预留预埋工作（线管需穿通铁线），并完成另外发包工程施工和安装后的修补及塞缝工作。

4.2.9.3 对于其它甲方另外发包的工程，乙方应按甲方及其它承包人的要求完成有关土建项目施工，并与其它承包人核对清楚另外发包工程图纸与总包图纸间

相关联的尺寸、标高等数据是否统一，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责任承包人承担。

4.2.9.4 在交叉施工过程中，乙方应监督其它承包人对已完成工程采取保护措施，如工程遭到破坏（除乙方当场抓住造事者外），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即使当场抓住造事者，也应当先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后期可自行向第三方追偿。

4.2.9.5 与其它承包人收口工作的费用已包含在配合费中，不再另外结算。

4.2.9.6 乙方除了按合同约定完成其自行施工的项目外，应对其总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分包项目的施工、材料设备采购等实施有效的管理及配合，并承担总包服务费用，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对其总承包范围内的分包项目支付总包服务费。

4.2.9.7 由甲方另外发包工程的承包人直接支付给乙方的总包服务费率按 1.5% 计算（安装工程按有关规定扣除设备费，桩基础工程、室外工程及景观工程不得收取任何总包服务费），取费期数为甲方另外发包工程合同价减支应扣除费用。电梯设备及安装工程，垂直电梯按照部数以叁仟元/部计取，其他有关规定，详见招标文件第 86 页（二）.4 点。

4.2.9.8 甲方发包的工程，其承包人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不需乙方在支付申请函上加签意见，甲方可受理其支付申请，不免除乙方对于相应工程的总包管理责任。

4.2.9.9 乙方负责办理施工许可证，甲方予以配合。办理时涉及费用由乙方凭政府行政性收费票据向甲方报支。

4.2.10 施工现场临时排水、排污管网及接驳口由乙方负责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4.2.11 施工现场需增设临时道路及出入口、临时围建设及修复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含在合同总价内）。

## **五、工地现场管理**

5.1 甲方项目部以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项目经理，所有发往监理方、乙方文件以有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字的文件为甲方承认的唯一合法文件，以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首的项目部的人员构成，项目部每个人的权利和责任的分工，监理部的权利和责任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在第一次工地协调会上以书面授权的形式向相关各单位书面通知，监理部的构成及其权责由总监理工程师以书面授权的实行向相关各单位书面通知；施工单位项目部的组成原则上必须是投标时确定的名单，如有人员变更，需甲方和监理对其资质和能力进行审核通过，如更换项目经理，按照更换项目经理的法定程序进行，项目部的组成人员及其权利和责任，项目经理应以书面的形式向相关各方通知；甲方项目部、监理部更换人员没有来得及书面通知（通知时间以书面文件的到达时间为准）相关各方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乙方项目部及

施工人员更换没有来得及书面通知（通知时间以书面文件的到达时间为准）相关各方所造成的损失由施工方赔偿。乙方所雇用的施工人员须具有工作技能，倘不善工作、不听指挥或不守秩序，经甲方代表通知后乙方须于二十四小时内予以撤换，不得再用，并不得以此为由延长工期或向甲方索赔。

5.2 以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技术法规、行业标准、政府有关规定、本合同、设计要求为依据，第一次工地协调会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组织，之后的工地协调会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或者其委托总监组织，在工地协调会上达成一致的意见以会议纪要的形式经过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监理方总监、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及其委托人签字后形成的文件，在完成合同过程中对各项工作具有与本合同相等的指导地位，在处理纠纷时在仲裁办及法院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地位；如果三方达成协议所形成的会议纪要有实质违反本合同者，需要甲方、监理方、乙方加盖公章，则在此事项上按照三方盖章的会议纪要执行（没有加盖公章的会议纪要，则按本合同执行）。但在工地协调会上三方无法达成一致的事项，由三方各自汇报到总公司协商解决，总公司协商解决不了的，可以申请惠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者到博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5.3 工地协调会甲方必须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人参加，监理单位必须由总监及其委托人参加，乙方必须项目经理及其委托人参加，达成的一致意见必须得到其总公司的认可，工地现场的各家单位必须无条件接收其他单位的发文，凡是有证据证实文件已经送达而接受方不接收者，视为接受方已经知晓并且接受文件上内容。

#### 5.4 工地出入人员及车辆的管理：

5.4.1、与乙方有关的施工人员，供货商及其他人员，必须持有“出入证”方可通过，凡无出入证者，乙方需严格禁止他人进入工地，否则应依法送公安机关处理；

5.4.2 “出入证”由乙方项目部申请，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发，在项目竣工之日作废；

5.4.3 “出入证”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发后，交由乙方项目经理统一管理，办理出入证的工本费由乙方负责不得随意散发，如持有出入证人员进入工厂，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如持有“出入证”人员在工地引起事故或形成火灾，爆炸等大型灾害，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5.5. 乙方必须与包括施工人员在内的所有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动报酬金额和支付时间等内容，并严格履行，及时足额支付工资等劳动报酬，并为所有工人办理所需的保险。此合同，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在甲方项目部存档并作为办理出入证的依据，甲方在支付工程款一个月后将在项目公示栏上公示“工程款支付凭证”，乙方如有拖欠、克扣工人劳动报酬的行为（如出现施工工人闹事索要工资的情形，均视为乙方拖欠、克扣了工人劳动报酬），甲方有权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

应款项，直接支付给乙方所属工人，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主张。因为乙方原因造成的劳资纠纷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和承担。

5.6 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隐蔽条件或施工图纸及工程施工范围说明约定中间验收的部位达到中部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和甲方，并提供有关合格资料，验收合格且经监理人员、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申请验收。如果发现乙方在验收合格后到隐蔽施工前，对合格部分做任何改动，应重新进行验收。

5.7 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财产损失、人身损害或乙方拖欠工人工资，乙方未及时足额进行赔偿或支付时，甲方被追究责任而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赔偿，甲方可以直接从工程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5.8 红线外临时占地租用费用承担约定：由乙方负责申报、审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其所需的费用。

## 六、施工准备工作

6.1 乙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日之内，乙方向甲方及监理提交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详细说明整个工程的总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机械设备进场计划、材料计划、需配合的事项、可能遇到的不利因素及相应的措施等，乙方必须按工程师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工程师对进度的检查和监督。

6.2 每月 15 日前报下月施工进度计划，每周例会前 2 天报下周进度计划。在施工过程中，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现场工程师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6.3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工程师收到乙方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后 7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工程师同意。

## 七、工程变更

7.1 工程量变更幅度：若因设计变更，造成工程量增减在单体（栋）工程的±2%（含）以内，不修改合同总价；超出±2%（不含）以上，则按（超出部分工程变更款 =  $\sum$  超出部分工程量增减量 × 投标预算相应的子目项综合单价 × 中标总价 / 投标预算总价）支付工程变更款项。

7.2 如果设计变更或工程变更是由于下列原因导致或引起的，则乙方无权要求任何额外或附加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1) 为了便于组织施工需采取的技术措施的变更或临时工程的变更;
- (2) 为了施工安全、避免干扰等原因需采取的技术措施的变更或临时工程的变更;
- (3) 因乙方违约、过错或应由乙方负责的其他情况导致的变更。

### 7.3 变更工程结算单价

7.3.1 乙方报价单中已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单价, 按报价单中的相同/类似单价, 各项目结算单价则按比率进行折算, 即甲、监理、乙三方同意的合理项目单价×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7.3.2 乙方报价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单价, 按甲、监理、乙三方确定的合理价格结算。

7.3.3 当变更工程涉及的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超过±3%时, 则按下列方式确认单价:

1)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未超出±3% (含) 以内: 子目项结算综合单价=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2)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超出±3%以外: 子目项结算综合单价=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中的材料单价×(1+浮动率)】×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详细参照本合同之 3.1.3 内容执行。

### 7.4 变更工程结算

7.4.1 乙方提交的变更签证结算书, 应与经监理和甲方确认的签证单的金额一致。乙方申请变更工程结算时, 应向甲方出具所对应的甲方规定格式的付款凭证, 付款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验收及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进度款分项明细表》、甲方签发的《变更通知单》、经甲方、监理方确认的《工程签证单》及该进度款对应金额的正规工程税发票, 请款凭证经甲方及监理方签署确认方为有效。

7.4.2 工程变更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 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增减工程款的, 在本工程竣工结算时给予支付或扣除。

### 7.5 其他

7.5.1 因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涉及到可重复利用的材料时, 应在发生拆除事项前 1 日与监理、甲方确定材料的可重复利用率, 否则将视为乙方 100% 的回收利用。

7.5.2 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 由乙方承担, 工期不予顺延。

## 八、工程分包

8.1 本工程禁止转包。如果乙方没有承担某专业工程(如防水专业工程等)的承建资质, 乙方必须将该专业工程进行分包, 分包人必须具备承建该类工程的资质条件, 且在分包之前必须取得甲方批准, 否则乙方将被视为违约, 甲方有权从主合同中扣

除该分包工程造价的 10%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立即解除分包合同并驱逐该分包人出场。

8.2 对于经甲方同意批准分包的部分工程，乙方应及时与分包人签订分包合同并在该分包合同签订一周后内将合同副本送交甲方备案。否则，乙方及其分包人将被视为共同违约，甲方有权因此将分包人驱逐出场并扣除乙方分包工程造价的 5%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

8.3 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8.4 指定分包工程名称：桩基础工程；消防工程；高压配电工程；电梯安装工程；空调工程；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

## 九、材料、设备供应

### 9.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9.1.1 凡将构成永久工程组成部分的一切材料（含半成品、成品），都必须是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有关要求和规定，并经工程师批准的全新合格材料。乙方在这些材料的订购和自采加工之前，应取得工程师的同意，必要时应附有材料的样品及其材质和使用的有关说明。

9.1.2 没有工程师的事先同意，不得采用任何代用材料。

9.1.3 工程师对材料的来源及送检质量的认可并不意味着这一材料的所有材料都已批准合格，也不应妨碍工程师在任何时候拒绝采用这类材料。

9.1.4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约定有参考品牌品质的或甲方提供有样板的，乙方必须按甲方约定的参考品牌品质要求或甲方提供样板的品质要求进行采购，并获得甲方和工程师认可。乙方提出变更，必须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即使甲方书面同意，也不免除乙方的责任。

9.1.5 所有甲方约定有参考品牌品质要求或提供样板品质要求的材料、设备，乙方在订货或施工前，乙方应提供样板，或实施小面积的施工样板经甲方、设计人及工程师书面认可后，方可全面推行。否则，一切返工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9.1.6 水泥的品牌：海螺、华润、光大

9.1.7 玻璃的品牌：信义

9.1.8 铝合金门窗发包前，应请甲方、监理方，进行加工厂勘验合格，始可作为合格之承包商。

9.1.9 防火门厂商，亦需经甲方、监理方认可后，方可分包。

9.1.10 严禁使用辐射钢筋及海砂。

9.1.11 在不影响施工进度前提下，甲方有权变更原先甲方指定的材料品牌，材料价格按甲方、乙方及监理方三方市场询价确定。若有差价，则应于合同中的材料单价予以调整。

9.1.12 乙方采购的材料和设备（包括成品及半成品），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或设备时，其材料和设备品牌、品质标准必须等同或高于合同材料和设备标准，并经甲方和工程师认可后方可使用，其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9.2 代用材料费用的约定：

因甲方原因使用，由甲方承担其增加的费用，节省的费用归甲方，由此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原因使用，由乙方承担其增加的费用，节省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分成，由此延误的工期和相应的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 9.3 材料设备检验费用的约定：

9.3.1 乙方承担检验费用的材料、设备：乙方承担由其供应（包括因乙方原因为甲方供应）的所有材料设备、现场施工工序的试验、检验费用、质量监督部门按一定比例抽取现场材料检验费用。

9.3.2 甲方承担检验费用的材料、设备：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

## 十、工程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

10.1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按本工程施工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书规定，达到国家建筑法及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若不符合合格标准，甲方可对乙方处以该项工程总价款的 20%为罚款外，并可要求乙方拆除重建，其所造成的返工、修改费用及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乙方不可异议。

10.2 工程试车内容和费用承担：空载试车费用由乙方承担，投料试车费用双方另行约定。

#### 10.3 安全文明施工：

10.3.1 若乙方未按照安全规定进行施工，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若未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每次；若给甲方或其它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该项发生费用的 20%的违约金，但不低于 2000 元/每次。

10.3.2 因违章发生处理款项，由甲方通知违章单位签收后，从合同支付款中扣除。对于甲方、监理协商认为不适合在施工现场继续工作的人，甲方有权取消其入场资格。

## 十一、保险、保密及知识产权

#### 11.1 工程保险：

11.1.1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保险事项：施工场地内甲方自有人员及第三者人员生命财产保险（受益人为甲方），此部分工程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造价中。

11.1.2 乙方投保内容：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其保险金额应为本合同工程的全部重置成本费用）、施工场地内甲方自有人员及第三者人员生命财产保险、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保险（包括不可抗力造成的一切损失）等，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乙方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应当包括工地范围内的全部财产的物质损坏或灭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因发生与所承保工程直接相关的意外事故引起工地内及邻近区域（包括现有的一期建筑物及设施设备）的第三者（包括甲方的人员）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乙方施工人员因发生与所承保工程直接相关的意外事故引起的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无论是否获得保险机构的赔偿，凡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所发生事故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抚恤费和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该等责任。

11.2 保密及知识产权：对于保密及知识产权条款的违约，一切后果均由违约方承担。

## 十二、补充条款

12.1 给排水和电气工程及防雷接地工程，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承包合同。

12.2 室外配套工程（道路、给排水、管网、室外照明）及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2#、3#、4#、5#、8#、9#厂房和1#、2#宿舍建设工程（甲方指定分包除外），参照本期乙方最终确定的中标总价与招标控制总价计算下浮率，由乙方施工，具体合同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

## 十三、违约、索赔和争议

### 13.1 违约：

13.1.1 甲方违约的其它约定：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只补偿工期，不补偿费用。

13.1.2 通用条款 20.5 款所指乙方未按时竣工乙方违约责任约定：合同总工期每延长1天，每日违约金为人民币 20,000.00 元，累计违约金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13.1.3 通用条款 24.1 款所指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违约责任约定：乙方对工程质量缺陷或不合格之处负责，并自费进行修复，直至合格。

### 13.1.4 乙方违约的其它约定：

(1) 乙方配合不到位、乙方未尽配合或管理责任的，导致甲方另外发包项目延期完工的，甲方有权扣减相应的总承包服务费，并且，甲方有权视情形终止合同，但终止合同并不免除乙方依合同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

(2) 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人员等，必须参加每周的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提出申请并获得甲方批准方可缺席。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 元/人.次。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每滞后 1 天提交，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 元/天。

(3) 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及安全人员，必须为专职本工程，不得兼任其他工程之职务，每天必须在工地驻守(休假除外)，若有事必须离开现场，需提前四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获核准方可离开。若有违反此项规定，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 元/人.次。累犯则累罚。

(4) 合同约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服务的工作，若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约定要求完成，甲方即可安排其它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抵扣，乙方并向甲方支付该项发生费用的 20%的违约金，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5) 除经甲方同意外，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或部分工程违法分包转包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若甲方和工程师均认定乙方有违法转包或肢解分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3 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从主合同中扣除该分包工程造价的 10%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立即解除分包合同并驱逐该分包人出场。

(6) 若甲方和工程师均认定乙方有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3 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甲方有权勒令其停工、驱逐出现场等，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分包工程造价的 5%作为违约金。

(7) 乙方拒绝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由甲方被动供料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设备费用 20%的违约金。并由此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相应的材料费用，乙方应予以扣除此材料的请款费用。

(8)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采用实时定价格的，如乙方提出价格差异，甲方证实（按现金交易方式）在市场上能够按甲方所定的价格购买到该种材料设备，乙方仍拒绝购买改为甲方供应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设备费用 20%的违约金。并由此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

(9) 在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机械、材料、工具、垃圾等，工程施工中每个楼层的多余材料、垃圾严禁从高空直接向下抛物。否则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 元。

(10) 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隐蔽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须在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和工程师，并提供有关自检合格资料，经甲方、工程师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若发现乙方在验收合格后到隐蔽施工前，对合格部分做任何改动，应重新进行验收；重要的工程隐蔽验收应通知质量监督和设计单位共同参加验收；若乙

方同一分项工程验收两次仍不合格，则以后每增加一次验收，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

(1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乙方应将合格工程向甲方移交完毕。若甲方未按时接管而导致已验收工程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若乙方在 28 天内未向甲方移交完毕，继续占用场地的，每延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

(1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各叁套（包括电子文件），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必须准确真实地反映工程施工的实际情况，由乙方负责汇总后移交相关管理部门，并办理完成相关移交手续，否则每延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同时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竣工结算。

(13) 甲方提出修改或设计变更，导致乙方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的，在事件发生后 7 天内，乙方应向工程师、甲方递交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乙方未在此期限内递交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甲方有权拒绝签署，由此导致乙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14) 乙方在报送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必须详细说明现场签证事件发生的原因、时间、部位、数量和处理方法及计算资料，并签署递交签证单的日期，且加盖乙方印章。甲方和工程师复核确认签署意见，且加盖相关印章后生效，仅甲方或工程师单方签字或未加盖相关印章的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均视为无效签证单。所有签证均应每月 5 日之前装订成册向甲方提交，作为结算的依据。

(15) 现场工程师代表甲方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工程投资等进行全面监督和检查，乙方应随时接受工程师监督和检查，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缺陷或工程施工进度、安全等不符合要求，乙方应按工程师要求立即整改，并接受工程师的相应处罚。

(16) 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按规定结算程序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叁套，逾期不交者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10,000.00元违约金，且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竣工结算。

(17)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造价工程师核实工作，结算资料按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提供齐全，因提供的资料不全或者资料的手续不合规定，导致结算延误和乙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全部责任。

(18) 以上违约处罚、索赔及奖励条款适用于乙方工程承包范围的项目，不适用于甲方另外发包的施工项目。

### 13.2 争议：

13.2.1 解决争议的约定：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由工程师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约定向惠州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博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 14.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14.1.1 范围、内容: 按本工程施工技术规范书的规定执行。

14.1.2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14.1.3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14.1.4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14.1.5 电气管线工程、给水排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14.1.6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14.1.7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 14.2 质量保修责任:

14.2.1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 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4.2.2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 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 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14.2.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 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14.2.4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 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 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采取安全防范措施; 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 乙方实施保修。

14.2.5 质量保修完成后, 由甲方组织验收。

14.2.6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14.3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为合同结算价格款的 3%。

14.3.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为:

甲方在工程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一次性支付, 但并不免除乙方在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及履约保函后生效。

15.2 本合同附件包含以下内容:

(1)甲方提供的招标文件、付款办法、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招标答疑及后续施工期间双方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会议记录等。

(2)乙方提供的商务标、技术标书、银行履约保函及标准规范、技术规范书及各相关公章与私章的印模样板、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等有关文件等。

(3)上述第(1)、(2)款所规定之附件均为本合同内容之一部分，非经双方以书面协议，不得修正变更。

15.3 本合同为最优先适用，若就其内容有质疑或缺漏不足，始参考招标文件、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等。

15.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加盖公章后生效，并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 双方地址和合同联络人：

发 包 人(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工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文件送达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

商务联系人：钟志刚

电 话：13509669990

联系邮箱：[green@everfull.com.cn](mailto:green@everfull.com.cn)

技术联系人(兼项目经理、工程师)：赵子盛

电 话：13510479185

联系邮箱：[505038414@qq.com](mailto:505038414@qq.com)

承 包 人(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文件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901

电 话：0755-83939720

商务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邮箱：.....

项目经理：.....

电 话：.....

联系邮箱：.....

15.6 甲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博罗龙溪支行

帐号：2008 0335 0900 0128 979

14.7 乙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帐号：.....

14.7 签字盖章

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  
授权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  
授权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工程地点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陈屋组村边地	建筑面积	97837.68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54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2202206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监督单位	博罗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BL2022090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惠州市勤协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赵子盛
副组长	刘东
组员	王国雄、王森、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冯巨平、陈源彬、冯定浪、周惠婷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东	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国雄	陈源彬、冯定浪
工程质控资料	王森	冯巨平、周惠婷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子盛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3					
4	赵世海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6					
7	何永清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8					
9					
10					
11	刘东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					
13					
14					
15	吴俊佳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赵子盛同志为组长，组成一组竣工验收组，听取各责任相关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建设各个环节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的汇报。详细查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对本工程进行实地查看和组织自检验收。

- 一、该工程的建设单位能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 二、相关单位能认真履行合同约定，在建设各个环节能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 三、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均按图纸设计施工规范要求完成，检测报告全部合格，所有隐蔽工程均有签证认可，监理工程师现场旁站检查施工过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可靠；装饰装修、节能、屋面工程符合要求；主控项目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一般项目偏差在规范允许内，使用功能和观感抽查均符合验收要求；技术资料收集、整理、归档、齐全，真实有效。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使用，评为合格工程。

姓名：赵子盛  
注册号：4404041-1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姓名：何永清  
注册号：4407532-004  
有效期至：至2025年1月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子盛 2023年11月5日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刘子盛 2023年11月5日	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俊佳 2023年11月13日	设计单位： 惠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永清 2023年11月13日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永清 2023年11月13日
---	---	---	---	--



#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0141>

招标公告: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85639&channelId=2851>

中标公示链: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93082&channelId=285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项目详情: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72004300147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6031699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K3172469-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发改[2016]132号

项目地址: 龙岗区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彭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07-06	1146.02	4403072004300147-BD-001	4403071603169911-BD-001	查看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2004300147-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60316991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7-06	中标金额(万元)	1146.0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9FLC1A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彭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项目负责人	陈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181*****21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7-06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标段 1

标段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06-11 18:00  
 本次发包工程造价: 1299.108263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 施工总承包; 本项目总投资1513.31万元, 建安工程费用1300.25万元; 拟对龙新公安大厦、宿舍楼、警训室及室外进行翻新改造等。公安大厦改造内容为: 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砌砌体墙、钢质防火门、钢化玻璃隔断、吊顶天棚翻新、块料地面及部分防水翻新、块料墙面及防水翻新、钢化玻璃门、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铝塑板包边警示板、外墙面拆除并重新做幕墙、成品卫生间隔断、大理石洗石台面、未会天棚翻新、不锈钢护窗等。宿舍楼及警训室分部工程内容为: 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砌砌体墙、钢化玻璃隔断、洗脸盆、吊顶天棚翻新、钢化玻璃门、石膏板隔墙、钢化玻璃斜拉雨棚、传菜输送机、新增混凝土楼梯、块料地面翻新、块料墙面、铝合金窗、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外墙面重新做幕墙、外墙面拆除、大理石办证台、成套房设备等等。安装工程内容为: 各建筑装修配套安装改造、电梯更换、空调器拆除清洗及安装等。室外工程内容为: 新增电动伸缩门、压型钢板雨棚、化粪池、检查井; 拆除原有路面、新做水泥石渣土、安砌路缘石、铺种厚皮、标线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计划总投资: 1513.31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

计划开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资质要求: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其他要求:

无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建筑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无牌明列流 管系统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服务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发布时间: 2021-07-06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71

招标项目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001
招标项目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
公示时间:	2021-07-06 15:48至2021-07-09 15:48
招标人: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146.023914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	陈杰
资格等级:	二级
资质证书编号:	粤2441920096166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次轮投票表

02:55 07:01:49 02:55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46.023914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杏

本工程于 2021-06-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12



查验码: 494566567270393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包含公安大厦改造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做砌体墙、钢质防火门、钢化玻璃隔断、吊顶天棚翻新、块料地面及部分防水翻新、块料墙面及防水翻新、钢化玻璃门、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铝塑板包边警示板、外墙面拆除并喷刷氟碳漆、成品卫生间隔断、大理石洗面台、末会天棚翻新、不锈钢护窗等。

宿舍楼及暂拘室分部工程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做砌体墙、钢化玻璃隔断、洗脸盆、吊顶天棚翻新、钢化玻璃门、石膏板隔墙、钢化玻璃斜拉雨棚、传菜输送机、新增混凝土楼梯、块料地面翻新、块料墙面、铝合金窗、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外墙面喷刷氟碳漆、外墙面拆除、大理石办证台、成套厨房设备等。安装工程内容为:各建筑装饰配套安装改造、电梯更换、空调器拆除清洗及安装等。室外工程内容为:新做电动伸缩门、压型钢板雨棚、化粪池、检查井;拆除原有路面、新做水泥混凝土、安砌路缘石、铺种草皮、标线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更换门窗,内墙结构改造,装饰、电气、给排水、消防、更换电梯、通风空调拆除清洗、室外路面等翻新改造。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肆拾陆万零贰佰叁拾玖元壹角肆分 (¥ 11460239.1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陆万捌仟肆佰叁拾壹元肆角陆分 (¥ 168431.4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_\_\_\_\_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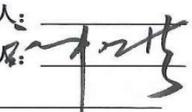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0][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10240.36m <sup>2</sup>	工程造价	1146.023419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9月 1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9月 2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凌
副组长	李崇城
组员	陈楚鑫、刘宁、杨子惠、张秀云、相宁、赵家伟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凌	陈楚鑫、刘宁、杨子惠、张秀云、相宁、赵家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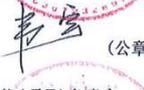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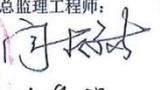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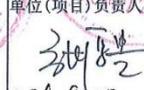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广洪	龙岗分局普保科			周广洪
2	李奕忠	龙岗分局龙岗新张岗站			李奕忠
3					
4					
5	陈伟雄	厦工研院			陈伟雄
6					
7					
8	陈楚香	深圳市海洋建设集团			陈楚香
9	刘宁	.. ..			刘宁
10	杨子惠	.. ..			杨子惠
11					
12	何振文	厦工研院			何振文
13	邓菁	中法水务国际有限公司			邓菁
14	周惠雄	深圳市潮汕建设集团			周惠雄
15	陈楚香	.. ..			陈楚香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 GD-E1-914/6 \*

#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 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38560>

招标公告: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212103&channelId=2851>

中标公示链: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224369&channelId=2851>

光明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440309190719012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160728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7002297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5499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8-440309-47-01-700683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瀚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10-12	1098.48	4403091907190122-BD-001	4403091607289901-BD-001	查看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光明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1907190122-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16072899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10-12	中标金额(万元)	1098.48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深圳市正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30N10C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瀚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项目负责人	彭海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0982*****32	记录登记时间	2021-10-12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办公电话: 18127076814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 2018-440309-47-01-700683001001

标段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09-26 18:00

本次发包工程造价: 1285.131422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 无

计划总投资: 1552.02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条件:

投标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其他要求:

投标人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建筑工程专业

投标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项目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接受;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如有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



公众号

官方网站

智能客服

CA驱动



无障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服务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发布时间: 2021-10-12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115

招标项目编号:	2018-440309-47-01-700683001
招标项目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标段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2018-440309-47-01-700683
公示时间:	2021-10-12 15:38至2021-10-15 15:38
招标人: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正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098.475748万元
中标工期:	270天
项目经理:	彭海建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16201706330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次轮投票表

00:55 09:11:40 00:00

00:00:00

00:00



公众号

官方网站

智能客服

CA驱动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9-47-01-700683001001  
标段名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098.475748万元  
中标工期：270天  
项目经理(总监)：彭海建



本工程于 2021-09-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0-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黄琪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8

彭海建

查验码: 867019576221786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 4253 号

发 包 人：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承包人(全称):深圳瀚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诊急诊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光明街道松白路4253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门诊急诊综合楼外立面改造,空调迁移及排水管改造、室内拆除与恢复等,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所涉及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 米; 宽: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 米; 宽: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 3 -

4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桩基、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室外、排水管网、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照明、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 / ; 庭院管: /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 天。(监理下达开工令之日起)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5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捌万肆仟柒佰伍拾柒元肆角捌分,  
 (¥10984757.48元)含税;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捌仟壹佰玖拾捌元肆角叁分;(¥418198.4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6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11月5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发包人: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公章) 承包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  
3栋二楼整套 20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8393972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0100010000000915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2年7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西院区（原区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综合楼整体修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筑面积	/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 八 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邓贤达
副组长	王科 彭海建 彭宏 赵岩
组员	周晓斌 杜欣峪 罗雨星 杨子惠 张秀云 陈根宇 徐晓东 刘宁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贤达	周晓斌 彭海建 徐晓东 彭宏 刘宁 罗雨星 杨子惠 赵岩 杜欣峪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科	彭海建 徐晓东 刘宁 彭宏 罗雨星 张秀云 赵岩 杜欣峪
工程质控资料	周晓斌	彭海建 徐晓东 刘宁 罗雨星 赵岩 陈根宇 杜欣峪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邓贤达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重大办主任		邓贤达
2	王科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项目负责人		王科
3	徐晓东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项目联络员		徐晓东
4	周晓斌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周晓斌
5	杜欣峪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杜欣峪
6	陈根宇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根宇
7	彭宏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彭宏
8	赵岩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赵岩
9	彭海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海建
10	刘宁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宁
11	罗雨星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罗雨星
12	杨子惠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师		杨子惠
13	张秀云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张秀云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  
验收程序符合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周晓斌 注册号44000117 有效期2025.07.05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海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 2、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情况

### 附件 3-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情况

项目经理姓名：吴俊佳；

1、项目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合同额：15418.2510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姓名：吴用；

1、项目名称：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 4#住宅楼、5#公建配套 1 幢；自编 5#住宅楼 1 幢；自编 7#住宅楼 1 幢；自编 8#住宅楼 1 幢)；合同额：20945.88 万元；交（竣）工时间：2018 年 1 月 12 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2、项目名称：“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房二期第二标段 2、3、4、6 号楼主体及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程；合同额：17039.67 万元；交（竣）工时间：2017 年 6 月 25 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3、项目名称：大浪时尚创意城公共服务平台工程；合同额：8974.44 万元；交（竣）工时间：2016 年 7 月 13 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安全负责人姓名：周惠婷；

1、项目名称：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合同额：1146.023914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 年 9 月 28 日；任职情况：安全负责人；

2、项目名称：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合同额：556.472879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任职情况：安全负责人；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项目经理-吴俊佳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25日  
- 2025年09月24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吴俊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10月2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7246

聘用企业: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 2025-03-10至2028-03-0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2-20至2028-02-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吴俊佳

个人签名: 吴俊佳

签名日期: 2025.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3月21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0003728

姓名：吴俊佳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10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5月24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03日 至 2027年05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3日





#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吴俊佳  
证件号码: 440582199210256931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10月  
专 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09月22日  
管理号: 2019090344400518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俊佳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901201405004912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吴俊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0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关埠  
镇下巷五亩埂一横巷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2102569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7.08-2024.07.08



#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1132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

项目编号	441322206220002	备案项目编号	441322206210002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22MA566ALH1W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81712	总投资(万元)	85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104-441322-04-01-441257

项目地址: 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涌村陈屋村村址地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总承包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备案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1322206220620030	15418	464700	2022-06-20	441322206220002-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22206220002-SX-001	备案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2220622062003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2220622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总承包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457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梁俊佳	所属单位	深圳润山建设技术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胡阳	所属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5418	面积(平方米)	464700

关闭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贵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7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公开开标和招标人评定，已确定贵公司为本项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标价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壹亿伍仟肆佰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元整

中标工期自 2021 年 10 月 30 日开工，2023 年 1 月 31 日竣工，工期 457 日历日，工程质量达到建筑工程相关规范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正式开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所签署的日期为准。

本招标工程项目经理 赵子盛。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施工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2 号。

招标人(全称)盖章：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10 月 29 日

#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EFF-2021-1029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工程地点：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发包人(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招标预算）文件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1.2 工程地点：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通威厂对面）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位于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整体工业园区分三期建设，第一期工程建设1#、6#、7#厂房，占地面积约为36461.14平方米，其建筑面积约97518.54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政府核查报告为准）。

（1）1#厂房和6#厂房建筑高为8层，每栋建筑面积为32431.6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2）7#厂房建筑高为8层，建筑面积32655.34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主要结构型式为框架结构；基础采用预应力管桩基础。

#### 1.4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承包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的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建设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场区内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不含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和装饰装修、节能工程（不含二次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及防水工程；甲方另行发包工程的总包管理及协调配合；为完成本合同需要的工程临建设施；文件的编制和传递等。（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规范书、参考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及施工技术规范书的相关规定）

桩基础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安装工程、高压配电、智能化工程、室外配套工程（道路、管网、园林绿化、室外照明等）工程由甲方另行发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但须乙方办理相关施工报批、审批手续、施工管理及协调配合。

工程范围依发包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列表为准，怡富万二期1#、6#、7#厂房招投标文件、招标答疑、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作为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0月3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桩基础工程完成并经检验合格交付乙方后开始计算工期,最终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2.2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月31日。

2.3 合同工期：457日历天。

#### 2.4 工期调整:

2.4.1 甲、乙双方在确定工程期限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周边环境、劳务市场变化对工期的影响,除2.4.2、2.4.3及2.4.5规定的情形外,工程期限不予调整。

2.4.2 因设计变更需延迟开工日期或延长、缩短完工期限,须事先上报监理单位,总监认为合理后,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变更文件后生效。

2.4.3 因不可抗力(必须经广东省气象局发布书面确认,如暴雨、台风、地震等)或甲方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开工或工期延迟的,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4 工程进行期间连续三天每天下雨量超过25mm,或者单天降雨量超过50mm,乙方应将气象局的天气资料收集整理好,上报监理单位。最终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5 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当地村民闹事造成停工。则工期予以顺延,但甲方不负责停工延期损失赔偿。

2.4.6 因2.4.2、2.4.3及2.4.5条规定的情形导致工期延长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上述经确认的顺延天数,乙方无需就此种顺延情形承担违约责任;其他逾期者,乙方应赔偿甲方因延期所造成之经济损失及逾期违约金。

2.5 延期损失赔偿费及限额约定:因甲方原因和不可抗力原因,工期相应顺延,但不负责延期损失赔偿费。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总工期每延长1天,按每日人民币20,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2.6 由于特殊情况,甲方要求乙方提前完成某些单项工程,乙方必须完全配合,并不得提出追加赶工费的要求。

### 三、工程总价与工程款支付

3.1 工程总价(含税):根据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双方确定工程总价为壹亿伍仟肆佰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元整 人民币(¥154,182,510)(含税,以下简称“工程总价”)。

3.1.1 本工程实行施工图纸总价包干承包,按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包人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保修;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治理(工程须按国

家和施工当地政府部门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合格标准进行施工，所需增加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总价内）、包乙方所采购的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检测等全包干。

3.1.2 乙方确认，乙方通过现场勘察已清楚并充分考虑了工地周围人文环境、市场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施工条件；详细明白且理解的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清楚需要的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经过合同前谈判，确定甲乙双方对这些条件的理解没有偏差。乙方确认此价款包含了全部在此施工条件下施工图及施工范围所涵盖的全部工程项目施工的费用，并无漏报、少报。乙方以任何理由要求加价或向甲方提出额外的支付要求视为违反本合同。

3.1.3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乙方已经预见市场波动、金融风险，即材料、人工下跌或上浮，宏观金融风险等；在合同履行期间，就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超过±3%时（注主要建筑材料：钢筋、水泥、混凝土、砂浆、砂、碎石、蒸压加气砼砌块），按如下条款执行：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发生波动时，波动幅度在±3%以内（含3%）的，材料价差进行调整；波动幅度超出±3%的，按照超出部分调整材料价差，采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月的材料信息价格作为基数与采购当月的材料信息价格差额计算浮动率。

①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调整：以中标后的材料价格为基数×（1+浮动率）

②中标后的材料价格=投标预算材料价格×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③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13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高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103$ 元/单位部分，则调增浮动率 $\beta = (130 - 103) \div 100 = 27\%$ 。

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9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低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97$ 元/单位部分，则调减浮动率 $\beta = (90 - 97) \div 100 = -7\%$ 。

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中标总价与投标预算总价之比下浮3%，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下浮3%，即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58.2元/单位。工程量(N)以施工方当月申报并经确认的量为准，

则例： $S=N \times 58.2 \times (1+\beta)$

3.1.4 本工程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调整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下一期工程进度款支付时给予支付或扣除。

### 3.2 工程款支付

#### 3.2.1 履约保证金

3.2.1.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已经提交甲方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整（贰佰万元）直接转换为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必须于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供金额人民币 13,418,251 元（壹仟叁佰肆拾壹万捌仟贰佰伍拾壹元）的银行保函给甲方。且直到本合同第 2.2 条规定的竣工日仍为有效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的银行履约保函，如银行履约保函提供保证周期长于前述时间的，以银行保函为准。现金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整（贰佰万元）工程主体全部封顶后 21 天内退还。

3.2.1.2 该保函为无条件履约保函：担保银行在接到甲方提出的因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履约或违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而要求索赔的书面通知后的 7 天内，在保函金额的限额内向甲方支付任何数额的款项，无须甲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在向担保银行提出要求前，不要求甲方应首先向乙方索要上述款项，且任何对合同条款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担保银行按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3.2.1.3 乙方逾期提供银行履约保函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3000 元/天违约金（即人民币叁仟元/天）。若乙方逾期七天仍未提供银行履约保函，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要求支付违约金同时没收投标/履约保证金。

#### 3.2.2 付款方式

3.2.2.1 工程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 28 天内支付合同价款中 5%。

3.2.2.2 工程进度款：按附件总承包付款办法的内容规定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前，工程进度款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或合同暂定价的 85%时暂停支付。

3.2.2.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

3.2.2.4 结算工作结束、协助取得房产证后累计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 97%。

3.2.2.5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款：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为合同结算总价的 3%，保修期为 2 年，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一次性支付。

3.2.2.6 付款规定：每月 20 日前，乙方需按广东省统一用表的要求出具下述凭证给甲方项目经理，甲方项目经理与监理方确认工程量与质量无误后，送交甲方公司审核，审核无误后再交由甲方财务单位办理付款作业，并于次月 10 日汇款至乙方指定账户。

- (1) 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表、工程进度款支付汇总表等；
- (2) 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国家税法规定的工程税务发票（配合财务要求，双方协商确定）；
- (3) 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应附经甲方核实进度款的支付申请；

(4) 申请工程竣工款时，应附经甲方核实的应付合同结算款报表和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5) 申请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款时，应附经甲方签署的保修期满验收证书。

### **3.2.3 竣工验收及结算**

3.2.3.1 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应于竣工验收前十五天向监理方和甲方提供完整的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竣工验收所需资料、（4份竣工图、如数量不足使用，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无偿补充提供）。上述文件的原始资料必须齐全，符合有关规定及工程技术档案管理要求，经过监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始进行竣工验收，否则，竣工验收不得开展。

3.2.3.2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全部工程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申请，经监理审核资料合格、工地现场复核符合要求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甲方组织各有关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按建筑法和规范进行竣工验收。

## **四、双方权利义务**

### **4.1 甲方权利义务**

4.1.1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生活场地，提交工程地勘报告、地下管网资料，施工前乙方应进一步勘查，确保不破坏地下管网，发现资料上未标明的管线应立即上报监理方、甲方和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否则所产生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1.2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肆套，乙方应妥善保管，如遇特殊情况需另向甲方索要，乙方需支付全部费用。

4.1.3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主要供电(400KVA 变压器 1 台、室外配电箱 1 台)和供水(给水管径为 DN150)接驳口，从接驳口再驳出的供水供电线路的安装、维护及拆除由乙方自费负责，并有责任保护好甲方现有电缆、道路和水电等设施，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坏必须负责赔偿。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期间如遇短暂停水、停电（停水停电在 72 小时内短暂停水、停电），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工期不顺延。

### **4.2 乙方权利义务**

4.2.1 承担施工场地安全保卫工作及提供和维修夜间或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护设施的责任和要求：根据工程需要，按施工交通组织要求，提供和维修封闭施工使用的照明维护和交通标牌、标志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和交通协管工作。乙方一定要做好安全防护（如护栏、警示牌等）及交通组织工作，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负完全责任和费用。

4.2.2 向甲方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的要求：由乙方负责提供场地内甲方办公室两间、住宿一间，监理办公室一间、住宿一间，暂定面积为 100m<sup>2</sup>。参考标准为：地面铺设规格为 600x600 抛光砖；墙面两边腻子，面层为 ICI 内墙涂料两遍；天棚为铝合金龙骨吊吊顶，扣板规格采用 600x600 石膏板。配备整

套的甲方及监理办公用具（如办空调、公桌椅、文件柜等，电脑除外）。另须布置网络、电线管线、开关、插座、日光灯管和门锁等。需提供甲方、监理工作人员的伙食，伙食费用由甲方负责。

4.2.3 需乙方按规定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文明施工等手续，需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及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现场工程师，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通往施工现场的临时道路的施工、维护、拆除等工作及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2.4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在未移交甲方或接受单位前，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自费予以修复。

4.2.5 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等的保护要求和费用承担：乙方应充分考察现场，并在整个施工期间采取强有力的保护措施，确保各种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等的的安全，必要时乙方还应采取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加固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并承担红线内外与工程有关的临时设施、临时道路、临时占用城市绿地、临时水电管线的维修及拆除费用；乙方负责并承担施工组织中包括的所有施工措施发生的费用（如材料、设备、构件等的二次搬运、吊装、余土外运、可能发生的地下管线故障、障碍物排除等）；乙方负责并承担因乙方防护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由之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

4.2.6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乙方应达到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及满足监理人、甲方工程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场地及临时占用场地的垃圾、办公及生活临时设施拆除；门窗、玻璃、地面擦扫干净；厕所、厨房的排水和给水管清理干净、畅通等，做到工完场清，并承担所需的费用。

4.2.7 约定乙方应做的其它工作及费用承担：在施工作业区内车辆出入口处必须按要求设置洗车池，车辆驶入市政道路前必须经过洗车池冲洗，以保证出场上路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要求，其修建、维护及拆除、恢复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4.2.8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程序和规定所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4.2.9 与其它承包人的接口工作：

4.2.9.1 在甲方另外发包工程中，乙方负责协调与其它承包人的接口，并为其它承包人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和便利条件。

4.2.9.2 乙方应按施工图、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及有关规范等完成甲方另外发包工程的预留预埋工作（线管需穿通铁线），并完成另外发包工程施工和安装后的修补及塞缝工作。

4.2.9.3 对于其它甲方另外发包的工程，乙方应按甲方及其它承包人的要求完成有关土建项目施工，并与其它承包人核对清楚另外发包工程图纸与总包图纸间

相关联的尺寸、标高等数据是否统一，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责任承包人承担。

4.2.9.4 在交叉施工过程中，乙方应监督其它承包人对已完成工程采取保护措施，如工程遭到破坏（除乙方当场抓住造事者外），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即使当场抓住造事者，也应当先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后期可自行向第三方追偿。

4.2.9.5 与其它承包人收口工作的费用已包含在配合费中，不再另外结算。

4.2.9.6 乙方除了按合同约定完成其自行施工的项目外，应对其总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分包项目的施工、材料设备采购等实施有效的管理及配合，并承担总包服务费用，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对其总承包范围内的分包项目支付总包服务费。

4.2.9.7 由甲方另外发包工程的承包人直接支付给乙方的总包服务费率按 1.5% 计算（安装工程按有关规定扣除设备费，桩基础工程、室外工程及景观工程不得收取任何总包服务费），取费期数为甲方另外发包工程合同价减支应扣除费用。电梯设备及安装工程，垂直电梯按照部数以叁仟元/部计取，其他有关规定，详见招标文件第 86 页（二）.4 点。

4.2.9.8 甲方发包的工程，其承包人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不需乙方在支付申请函上加签意见，甲方可受理其支付申请，不免除乙方对于相应工程的总承包管理责任。

4.2.9.9 乙方负责办理施工许可证，甲方予以配合。办理时涉及费用由乙方凭政府行政性收费票据向甲方报支。

4.2.10 施工现场临时排水、排污管网及接驳口由乙方负责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4.2.11 施工现场需增设临时道路及出入口、临时围建设及修复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含在合同总价内）。

## **五、工地现场管理**

5.1 甲方项目部以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项目经理，所有发往监理方、乙方文件以有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字的文件为甲方承认的唯一合法文件，以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首的项目部的人员构成，项目部每个人的权利和责任的分工，监理部的权利和责任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在第一次工地协调会上以书面授权的形式向相关各单位书面通知，监理部的构成及其权责由总监理工程师以书面授权的实行向相关各单位书面通知；施工单位项目部的组成原则上必须是投标时确定的名单，如有人员变更，需甲方和监理对其资质和能力进行审核通过，如更换项目经理，按照更换项目经理的法定程序进行，项目部的组成人员及其权利和责任，项目经理应以书面的形式向相关各方通知；甲方项目部、监理部更换人员没有来得及书面通知（通知时间以书面文件的到达时间为准）相关各方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乙方项目部及

施工人员更换没有来得及书面通知（通知时间以书面文件的到达时间为准）相关各方所造成的损失由施工方赔偿。乙方所雇用的施工人员须具有工作技能，倘不善工作、不听指挥或不守秩序，经甲方代表通知后乙方须于二十四小时内予以撤换，不得再用，并不得以此为由延长工期或向甲方索赔。

5.2 以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技术法规、行业标准、政府有关规定、本合同、设计要求为依据，第一次工地协调会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组织，之后的工地协调会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或者其委托总监组织，在工地协调会上达成一致的意见以会议纪要的形式经过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监理方总监、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及其委托人签字后形成的文件，在完成合同过程中对各项工作具有与本合同相等的指导地位，在处理纠纷时在仲裁办及法院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地位；如果三方达成协议所形成的会议纪要有实质违反本合同者，需要甲方、监理方、乙方加盖公章，则在此事项上按照三方盖章的会议纪要执行（没有加盖公章的会议纪要，则按本合同执行）。但在工地协调会上三方无法达成一致的事项，由三方各自汇报到总公司协商解决，总公司协商解决不了的，可以申请惠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者到博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5.3 工地协调会甲方必须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人参加，监理单位必须由总监及其委托人参加，乙方必须项目经理及其委托人参加，达成的一致意见必须得到其总公司的认可，工地现场的各家单位必须无条件接收其他单位的发文，凡是有证据证实文件已经送达而接受方不接收者，视为接受方已经知晓并且接受文件上内容。

#### 5.4 工地出入人员及车辆的管理：

5.4.1、与乙方有关的施工人员，供货商及其他人员，必须持有“出入证”方可通过，凡无出入证者，乙方需严格禁止他人进入工地，否则应依法送公安机关处理；

5.4.2 “出入证”由乙方项目部申请，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发，在项目竣工之日作废；

5.4.3 “出入证”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发后，交由乙方项目经理统一管理，办理出入证的工本费由乙方负责不得随意散发，如持有出入证人员进入工厂，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如持有“出入证”人员在工地引起事故或形成火灾，爆炸等大型灾害，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5.5. 乙方必须与包括施工人员在内的所有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动报酬金额和支付时间等内容，并严格履行，及时足额支付工资等劳动报酬，并为所有工人办理所需的保险。此合同，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在甲方项目部存档并作为办理出入证的依据，甲方在支付工程款一个月后将在项目公示栏上公示“工程款支付凭证”，乙方如有拖欠、克扣工人劳动报酬的行为（如出现施工工人闹事索要工资的情形，均视为乙方拖欠、克扣了工人劳动报酬），甲方有权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

应款项，直接支付给乙方所属工人，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主张。因为乙方原因造成的劳资纠纷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和承担。

5.6 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隐蔽条件或施工图纸及工程施工范围说明约定中间验收的部位达到中部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和甲方，并提供有关合格资料，验收合格且经监理人员、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申请验收。如果发现乙方在验收合格后到隐蔽施工前，对合格部分做任何改动，应重新进行验收。

5.7 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财产损失、人身损害或乙方拖欠工人工资，乙方未及时足额进行赔偿或支付时，甲方被追究责任而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赔偿，甲方可以直接从工程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5.8 红线外临时占地租用费用承担约定：由乙方负责申报、审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其所需的费用。

## 六、施工准备工作

6.1 乙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日之内，乙方向甲方及监理提交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详细说明整个工程的总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机械设备进场计划、材料计划、需配合的事项、可能遇到的不利因素及相应的措施等，乙方必须按工程师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工程师对进度的检查和监督。

6.2 每月 15 日前报下月施工进度计划，每周例会前 2 天报下周进度计划。在施工过程中，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现场工程师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6.3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工程师收到乙方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后 7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工程师同意。

## 七、工程变更

7.1 工程量变更幅度：若因设计变更，造成工程量增减在单体（栋）工程的±2%（含）以内，不修改合同总价；超出±2%（不含）以上，则按（超出部分工程变更款 =  $\sum$  超出部分工程量增减量 × 投标预算相应的子目项综合单价 × 中标总价 / 投标预算总价）支付工程变更款项。

7.2 如果设计变更或工程变更是由于下列原因导致或引起的，则乙方无权要求任何额外或附加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1) 为了便于组织施工需采取的技术措施的变更或临时工程的变更;
- (2) 为了施工安全、避免干扰等原因需采取的技术措施的变更或临时工程的变更;
- (3) 因乙方违约、过错或应由乙方负责的其他情况导致的变更。

### 7.3 变更工程结算单价

7.3.1 乙方报价单中已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单价,按报价单中的相同/类似单价,各项目结算单价则按比率进行折算,即甲、监理、乙三方同意的合理项目单价×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7.3.2 乙方报价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单价,按甲、监理、乙三方确定的合理价格结算。

7.3.3 当变更工程涉及的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超过±3%时,则按下列方式确认单价:

1)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未超出±3%(含)以内: 子目项结算综合单价=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2)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超出±3%以外: 子目项结算综合单价=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中的材料单价×(1+浮动率)】×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详细参照本合同之 3.1.3 内容执行。

### 7.4 变更工程结算

7.4.1 乙方提交的变更签证结算书,应与经监理和甲方确认的签证单的金额一致。乙方申请变更工程结算时,应向甲方出具所对应的甲方规定格式的付款凭证,付款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验收及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进度款分项明细表》、甲方签发的《变更通知单》、经甲方、监理方确认的《工程签证单》及该进度款对应金额的正规工程税发票,请款凭证经甲方及监理方签署确认方为有效。

7.4.2 工程变更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增减工程款的,在本工程竣工结算时给予支付或扣除。

### 7.5 其他

7.5.1 因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涉及到可重复利用的材料时,应在发生拆除事项前1日与监理、甲方确定材料的可重复利用率,否则将视为乙方100%的回收利用。

7.5.2 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八、工程分包

8.1 本工程禁止转包。如果乙方没有承担某专业工程(如防水专业工程等)的承建资质,乙方必须将该专业工程进行分包,分包人必须具备承建该类工程的资质条件,且在分包之前必须取得甲方批准,否则乙方将被视为违约,甲方有权从主合同中扣

除该分包工程造价的 10%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立即解除分包合同并驱逐该分包人出场。

8.2 对于经甲方同意批准分包的部分工程，乙方应及时与分包人签订分包合同并在该分包合同签订一周后内将合同副本送交甲方备案。否则，乙方及其分包人将被视为共同违约，甲方有权因此将分包人驱逐出场并扣除乙方分包工程造价的 5%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

8.3 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8.4 指定分包工程名称：桩基础工程；消防工程；高压配电工程；电梯安装工程；空调工程；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

## 九、材料、设备供应

### 9.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9.1.1 凡将构成永久工程组成部分的一切材料（含半成品、成品），都必须是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有关要求和规定，并经工程师批准的全新合格材料。乙方在这些材料的订购和自采加工之前，应取得工程师的同意，必要时应附有材料的样品及其材质和使用的有关说明。

9.1.2 没有工程师的事先同意，不得采用任何代用材料。

9.1.3 工程师对材料的来源及送检质量的认可并不意味着这一材料的所有材料都已批准合格，也不应妨碍工程师在任何时候拒绝采用这类材料。

9.1.4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约定有参考品牌品质的或甲方提供有样板的，乙方必须按甲方约定的参考品牌品质要求或甲方提供样板的品质要求进行采购，并获得甲方和工程师认可。乙方提出变更，必须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即使甲方书面同意，也不免除乙方的责任。

9.1.5 所有甲方约定有参考品牌品质要求或提供样板品质要求的材料、设备，乙方在订货或施工前，乙方应提供样板，或实施小面积的施工样板经甲方、设计人及工程师书面认可后，方可全面推行。否则，一切返工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9.1.6 水泥的品牌：海螺、华润、光大

9.1.7 玻璃的品牌：信义

9.1.8 铝合金门窗发包前，应请甲方、监理方，进行加工厂勘验合格，始可作为合格之承包商。

9.1.9 防火门厂商，亦需经甲方、监理方认可后，方可分包。

9.1.10 严禁使用辐射钢筋及海砂。

9.1.11 在不影响施工进度前提下，甲方有权变更原先甲方指定的材料品牌，材料价格按甲方、乙方及监理方三方市场询价确定。若有差价，则应于合同中的材料单价予以调整。

9.1.12 乙方采购的材料和设备（包括成品及半成品），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或设备时，其材料和设备品牌、品质标准必须等同或高于合同材料和设备标准，并经甲方和工程师认可后方可使用，其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2 代用材料费用的约定：

因甲方原因使用，由甲方承担其增加的费用，节省的费用归甲方，由此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原因使用，由乙方承担其增加的费用，节省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分成，由此延误的工期和相应的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9.3 材料设备检验费用的约定：

9.3.1 乙方承担检验费用的材料、设备：乙方承担由其供应（包括因乙方原因为甲方供应）的所有材料设备、现场施工工序的试验、检验费用、质量监督部门按一定比例抽取现场材料检验费用。

9.3.2 甲方承担检验费用的材料、设备：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

## 十、工程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

10.1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按本工程施工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书规定，达到国家建筑法及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若不符合合格标准，甲方可对乙方处以该项工程总价款的 20%为罚款外，并可要求乙方拆除重建，其所造成的返工、修改费用及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乙方不可异议。

10.2 工程试车内容和费用承担：空载试车费用由乙方承担，投料试车费用双方另行约定。

10.3 安全文明施工：

10.3.1 若乙方未按照安全规定进行施工，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若未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每次；若给甲方或其它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该项发生费用的 20%的违约金，但不低于 2000 元/每次。

10.3.2 因违章发生处理款项，由甲方通知违章单位签收后，从合同支付款中扣除。对于甲方、监理协商认为不适合在施工现场继续工作的人，甲方有权取消其入场资格。

## 十一、保险、保密及知识产权

11.1 工程保险：

11.1.1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保险事项：施工场地内甲方自有人员及第三者人员生命财产保险（受益人为甲方），此部分工程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造价中。

11.1.2 乙方投保内容：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其保险金额应为本合同工程的全部重置成本费用）、施工场地内甲方自有人员及第三者人员生命财产保险、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保险（包括不可抗力造成的一切损失）等，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乙方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应当包括工地范围内的全部财产的物质损坏或灭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因发生与所承保工程直接相关的意外事故引起工地内及邻近区域（包括现有的一期建筑物及设施设备）的第三者（包括甲方的人员）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乙方施工人员因发生与所承保工程直接相关的意外事故引起的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无论是否获得保险机构的赔偿，凡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所发生事故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抚恤费和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该等责任。

11.2 保密及知识产权：对于保密及知识产权条款的违约，一切后果均由违约方承担。

## 十二、补充条款

12.1 给排水和电气工程及防雷接地工程，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承包合同。

12.2 室外配套工程（道路、给排水、管网、室外照明）及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2#、3#、4#、5#、8#、9#厂房和1#、2#宿舍建设工程（甲方指定分包除外），参照本期乙方最终确定的中标总价与招标控制总价计算下浮率，由乙方施工，具体合同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

## 十三、违约、索赔和争议

### 13.1 违约：

13.1.1 甲方违约的其它约定：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只补偿工期，不补偿费用。

13.1.2 通用条款 20.5 款所指乙方未按时竣工乙方违约责任约定：合同总工期每延长1天，每日违约金为人民币 20,000.00 元，累计违约金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13.1.3 通用条款 24.1 款所指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违约责任约定：乙方对工程质量缺陷或不合格之处负责，并自费进行修复，直至合格。

### 13.1.4 乙方违约的其它约定：

(1) 乙方配合不到位、乙方未尽配合或管理责任的，导致甲方另外发包项目延期完工的，甲方有权扣减相应的总承包服务费，并且，甲方有权视情形终止合同，但终止合同并不免除乙方依合同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

(2) 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人员等，必须参加每周的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提出申请并获得甲方批准方可缺席。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 元/人.次。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每滞后 1 天提交，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 元/天。

(3) 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及安全人员，必须为专职本工程，不得兼任其他工程之职务，每天必须在工地驻守(休假除外)，若有事必须离开现场，需提前四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获核准方可离开。若有违反此项规定，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 元/人.次。累犯则累罚。

(4) 合同约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服务的工作，若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约定要求完成，甲方即可安排其它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抵扣，乙方并向甲方支付该项发生费用的 20%的违约金，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5) 除经甲方同意外，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或部分工程违法分包转包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若甲方和工程师均认定乙方有违法转包或肢解分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3 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从主合同中扣除该分包工程造价的 10%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立即解除分包合同并驱逐该分包人出场。

(6) 若甲方和工程师均认定乙方有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3 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甲方有权勒令其停工、驱逐出现场等，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分包工程造价的 5%作为违约金。

(7) 乙方拒绝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由甲方被动供料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设备费用 20%的违约金。并由此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相应的材料费用，乙方应予以扣除此材料的请款费用。

(8)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采用实时定价格的，如乙方提出价格差异，甲方证实（按现金交易方式）在市场上能够按甲方所定的价格购买到该种材料设备，乙方仍拒绝购买改为甲方供应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设备费用 20%的违约金。并由此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

(9) 在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机械、材料、工具、垃圾等，工程施工中每个楼层的多余材料、垃圾严禁从高空直接向下抛物。否则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 元。

(10) 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隐蔽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须在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和工程师，并提供有关自检合格资料，经甲方、工程师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若发现乙方在验收合格后到隐蔽施工前，对合格部分做任何改动，应重新进行验收；重要的工程隐蔽验收应通知质量监督和设计单位共同参加验收；若乙

方同一分项工程验收两次仍不合格，则以后每增加一次验收，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

(1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乙方应将合格工程向甲方移交完毕。若甲方未按时接管而导致已验收工程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若乙方在 28 天内未向甲方移交完毕，继续占用场地的，每延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

(1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各叁套（包括电子文件），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必须准确真实地反映工程施工的实际情况，由乙方负责汇总后移交相关管理部门，并办理完成相关移交手续，否则每延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同时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竣工结算。

(13) 甲方提出修改或设计变更，导致乙方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的，在事件发生后 7 天内，乙方应向工程师、甲方递交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乙方未在此期限内递交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甲方有权拒绝签署，由此导致乙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14) 乙方在报送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必须详细说明现场签证事件发生的原因、时间、部位、数量和处理方法及计算资料，并签署递交签证单的日期，且加盖乙方印章。甲方和工程师复核确认签署意见，且加盖相关印章后生效，仅甲方或工程师单方签字或未加盖相关印章的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均视为无效签证单。所有签证均应每月 5 日之前装订成册向甲方提交，作为结算的依据。

(15) 现场工程师代表甲方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工程投资等进行全面监督和检查，乙方应随时接受工程师监督和检查，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缺陷或工程施工进度、安全等不符合要求，乙方应按工程师要求立即整改，并接受工程师的相应处罚。

(16) 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按规定结算程序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叁套，逾期不交者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10,000.00元违约金，且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竣工结算。

(17)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造价工程师核实工作，结算资料按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提供齐全，因提供的资料不全或者资料的手续不合规定，导致结算延误和乙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全部责任。

(18) 以上违约处罚、索赔及奖励条款适用于乙方工程承包范围的项目，不适用于甲方另外发包的施工项目。

### 13.2 争议：

13.2.1 解决争议的约定：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由工程师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约定向惠州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博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 14.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14.1.1 范围、内容: 按本工程施工技术规范书的规定执行。

14.1.2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14.1.3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14.1.4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14.1.5 电气管线工程、给水排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14.1.6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14.1.7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 14.2 质量保修责任:

14.2.1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 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4.2.2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 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 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14.2.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 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14.2.4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 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 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采取安全防范措施; 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 乙方实施保修。

14.2.5 质量保修完成后, 由甲方组织验收。

14.2.6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14.3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为合同结算价格款的 3%。

14.3.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为:

甲方在工程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一次性支付, 但并不免除乙方在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及履约保函后生效。

15.2 本合同附件包含以下内容:

(1)甲方提供的招标文件、付款办法、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招标答疑及后续施工期间双方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会议记录等。

(2)乙方提供的商务标、技术标书、银行履约保函及标准规范、技术规范书及各相关公章与私章的印模样板、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等有关文件等。

(3)上述第(1)、(2)款所规定之附件均为本合同内容之一部分，非经双方以书面协议，不得修正变更。

15.3 本合同为最优先适用，若就其内容有质疑或缺漏不足，始参考招标文件、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等。

15.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加盖公章后生效，并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 双方地址和合同联络人：

发 包 人(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工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文件送达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

商务联系人：钟志刚

电 话：13509669990

联系邮箱：[green@everfull.com.cn](mailto:green@everfull.com.cn)

技术联系人(兼项目经理、工程师)：赵子盛

电 话：13510479185

联系邮箱：[505038414@qq.com](mailto:505038414@qq.com)

承 包 人(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文件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901

电 话：0755-83939720

商务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邮箱：.....

项目经理：.....

电 话：.....

联系邮箱：.....

15.6 甲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博罗龙溪支行

帐号：2008 0335 0900 0128 979

14.7 乙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帐号：.....

14.7 签字盖章

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  
授权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  
授权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工程地点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陈屋组村边地	建筑面积	97837.68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54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2202206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监督单位	博罗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BL2022090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惠州市勤协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赵子盛
副组长	刘东
组员	王国雄、王森、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冯巨平、陈源彬、冯定浪、周惠婷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东	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国雄	陈源彬、冯定浪
工程质控资料	王森	冯巨平、周惠婷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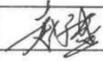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E1-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子盛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3					
4	赵世海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6					
7	何永清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8					
9					
10					
11	刘东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					
13					
14					
15	吴俊佳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赵子盛同志为组长，组成一组竣工验收组，听取各责任相关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建设各个环节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的汇报。详细查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对本工程进行实地查看和组织自检验收。

- 一、该工程的建设单位能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 二、相关单位能认真履行合同约定，在建设各个环节能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 三、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均按图纸设计施工规范要求完成，检测报告全部合格，所有隐蔽工程均有签证认可，监理工程师现场旁站检查施工过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可靠；装饰装修、节能、屋面工程符合要求；主控项目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一般项目偏差在规范允许内，使用功能和观感抽查均符合验收要求；技术资料收集、整理、归档、齐全，真实有效。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使用，评为合格工程。

姓名：赵子盛  
注册号：4404041-1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姓名：何永清  
注册号：4407532-004  
有效期至：至2025年1月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子盛 2023年11月5日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刘子盛 2023年11月5日	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俊佳 2023年11月13日	设计单位： 惠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永清 2023年11月13日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永清 2023年11月13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 技术负责人-吴用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06日  
- 2025年06月04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吴用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0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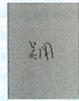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09200914400

聘用企业: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2-22至2026-12-2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吴用

签名日期: 2024.1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2月22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0）0001385

姓 名：吴用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10月1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03月10日

有 效 期：2025年02月27日 至 2028年03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2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20076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7440134064412743  
File No.:

姓名: 吴用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房屋建筑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年09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9年01月22日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351947

学生 吴用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周祖德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11946120010502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吴用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1*****7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三期工程(自编16#商业,7#公建配套,10#住宅楼1幢;自编11#住宅楼1幢;自编12#住宅楼1幢)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4401121511200101	房屋建筑工程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水岸新都二期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	4301211601060101	房屋建筑工程	湖南佳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	陆丰市华辉滨江花城A1区一期住宅楼及一、二期地下室	广东省-汕尾市-陆丰市	4415811705020101	房屋建筑工程	陆丰市华辉滨江花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文体馆、田径场看台及校园道路翻新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4403051706120101	房屋建筑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5	保利红珊瑚花园花园3栋、8-23栋及地下室工程	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市	4419001708170101	房屋建筑工程	保利(东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4#住宅楼、5#公建配套1幢;自编5#住宅楼1幢;自编7#住宅楼1幢;自编9#住宅楼1幢)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4401121709150113	房屋建筑工程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	大浪时尚创意城公共服务平台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4403061707310103	房屋建筑工程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8	"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房二期第二标段2、3、4、6号楼主体及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区	5001051110310105	房屋建筑工程	重庆市鸿程地产发展公司

#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 4#住宅楼、5#公建配套 1幢；自编 5#住宅楼 1幢；自编 7#住宅楼 1幢；自编 8#住宅楼 1幢)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460655>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4#住宅楼、5#公建配套1幢；自编5#住宅楼1幢；自编7#住宅楼1幢；自编8#住宅楼1幢)

项目编号	4401121709150113	省级项目编号	4401121709150110
建设单位	广州市兆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7019875-3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113419	总投资(万元)	20945.88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A	440112201511200601	20945.88	113419	2015-11-20	4401121709150113-SX-001	查看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4#住宅楼、5#公建配套1幢；自编5#住宅楼1幢；自编7#住宅楼1幢；自编8#住宅楼1幢)

项目名称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4#住宅楼、5#公建配套1幢；自编5#住宅楼1幢；自编7#住宅楼1幢；自编8#住宅楼1幢)		
工程名称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21709150113-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21709150110-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日期	2015-11-06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066858-8
中标单位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2302712-7
项目负责人	吴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0111*****7X	记录登记时间	2017-09-15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112201511200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广州市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南晟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6#住宅楼、5#公建配套1幢；自编5#住宅楼1幢；自编7#住宅楼1幢；自编8#住宅楼1幢）		
建设地点	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南园片49号地段		
建设规模	113419平方米	合同价格	20946.88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施工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曾锦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常规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用	总监理工程师	周远华
合同工期	660天		
备注	用地批准文号：穗府国用（2014）第06110013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穗规建证（2014）2396号；穗规建证（2015）201号；穗规建证（2015）109号；穗规建证（2015）66号 附件1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开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施工合同

YGS-BJ 2015 - 021

合同编号: GZ-NB2-QTHT-2015-0001

TX(GZ)-SSGC2-CJHT(A)-2015-001

##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项目主体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编号: GZ-NB2-QTHT-2015-0001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南岗片 49 号地段

发 包 人: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07)  
(107)  
(107)  
(107)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109)  
(111)  
(112)  
(114)  
(116)  
(117)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118)  
(119)  
(120)

### 一、工程概况

(121)  
(122)  
(123)

工程名称：南玻地块（盛世广场）项目主体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南岗片 49 号地段

(124)  
(125)

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

(126)  
(127)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113419 平方

(128)  
(129)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和剪力墙结构

(130)  
(131)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_\_\_\_\_。

(132)  
(133)

资金来源：自筹

(134)  
(135)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36)  
(137)

承包范围： 包含 4A、4B、5A、5B、7#、8#住宅以及相应的地上地下附属配套设施工程的施工总承包。

(138)  
(139)

其中：

(140)  
(141)

1、住宅楼工程（自编 4#）1 栋、公建配套（自编 5#公建）1 栋：地上 38 层住宅楼一幢，建筑面积约 26937.9 平方米；公建配套工程（自编 5#）一幢，地上 2 层，建筑面积约为 2065.4 平方米。工程造价 ¥ 47339307.55 元

(142)  
(143)  
(144)

2、住宅楼工程（自编 5#）1 栋：住宅楼工程（自编 5#）地上 38 层一幢，建筑面积 27056.7 平方米。工程造价 ¥ 43416609.25 元。

3、住宅楼工程（自编 7#）1 栋及地下室工程：住宅楼工程（自编 7#）地上 30 层一幢，建筑面积 14570.6

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27234.1平方米；工程造价¥93743731.20元；

4、住宅楼工程（自编8#）1栋：住宅楼工程（自编8#）地上32层一幢，建筑面积15554.30平方米；  
工程造价：¥24959250.95元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60天。

暂从 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工，至 2017 年 10 月 23 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中约定的日期为准。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贰亿零玖佰肆拾伍万捌仟捌佰玖拾玖元整；

（小写）：¥209458899 元。其中：

其中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用¥10068091.95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万捌仟零玖拾壹元玖角伍分）；

其中人工费¥52886445.36（大写人民币：伍仟贰佰捌拾捌万陆仟肆佰肆拾伍元叁角陆分）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平方米;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工日期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广州\_\_\_\_\_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玖拾壹

分)

发包人：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20-38081288

传 真：38081033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510620

承包人：银厦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定一致。

# 竣工验收报告

GD41: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含工程名称)二期工程(自新住宅楼, 5#公建B, 套1  
幢; 自编5#住宅楼; 自编7#住宅楼; 自编8#住宅楼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28年12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玻地块(盛世广场)二期工程(自编4#住宅楼、5#公建配套1幢; 自编5#住宅楼1幢; 自编7#住宅楼1幢; 自编8#住宅楼1幢)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南岗片49号地段		建筑面积	113419m <sup>2</sup>	工程造价	20945.88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0、32、38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22015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5年11月20日	验收日期	2018年1月12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穗(埔)建质安监(E2015110022)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1510569-02			
勘察单位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有限公司		4401827-001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A144007371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			
承建单位(土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			
承建单位(装修)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			
监理单位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120644001050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1900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刘瑞博
副组长	常煜、周远华、曾锦标、吴用
组员	吕剑明、柯维土、孙学柱、钟梅兴、毛宏晔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吕剑明	柯维土、许哲平、罗波、陈迪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涛	熊小波、聂克亮、刘申明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车宏蓉	孙学柱、李社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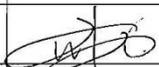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燃气系统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刘端博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剑明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吕剑明
柯维土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柯维土
卫面仁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理助理	卫面仁
宁煜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负责人	宁煜
周运华	原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周运华
钟楚兴	原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钟楚兴
吴刚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刚
孙学柱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总查	孙学柱
陈丰霞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质量总查	陈丰霞
于许青	陈永基建筑基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于许青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且有关质量验收均合格，工程建造符合标准，工程所含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结构安全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功能均满足使用要求，工程档案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使用。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8年1月17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18年1月27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8年1月27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8年1月27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8年1月27日</p>
--	---	---	--	--

# “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房二期第二标段2、3、4、6号楼主体及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程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863008>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project details for '“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房二期第二标段2、3、4、6号楼主体及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程' (Water Language Courtyard Old and Dilapidated House Demolition Relocation Housing Phase II Second Bid Section 2, 3, 4, 6 Building Main Body and Part of Underground Garage, Commercial Public Building Project).

**Project Basic Information Table:**

项目编号	500105110310105	备案项目编号	500000110310115
建设单位	重庆市鸿程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101000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备案	立项文号	--

**Bidding Information Table:**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备案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深圳市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2-04-20	17039.67	500105110310105-BD-001	500000110310115-BD-001	查看

The 'Bidding Information Details'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window is also visible, providing further details on the bidding process, including the bid number (500105110310105-BD-001), bid type (Construction), bid method (Open Bidding), bid date (2012-04-20), and bid amount (17039.67). It also lists the bidding agent (重庆西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d the contractor (深圳市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深圳市银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 小湾半岛10号楼拆迁安置房一期工程（工程名称：小湾半岛10号楼拆迁安置房一期工程），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人民币 170191734.06 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 1405007.92 元）。中标工程范围：招标范围所标明的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及室内照明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防音工程等具体见招标文件，工程规模为 建筑面积约10万平方米

，中标工期 45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经理由 吴明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_\_\_\_\_ 日前到我单位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银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发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本书一式三份，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一份，招标人一份，中标人一份。

重庆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制  
2006 版

# 施工合同

YGS-GC2014 - 032

**“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房二期第二标段**  
(2、3、4、6、7号楼主体和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程)

## 施 工 合 同

日期：2014年3月10日



同公限有建工京参期汽限本限  
S08071001010800004  
研文日本合社研管建商工

## 合同协议书

重庆市鸿程房地产发展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二期第二标段(2、3、4、6、7号楼主体和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程),已接受深圳市银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二期第二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零叁拾玖万陆仟柒佰叁拾肆元零陆分(¥170396734.06),其中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万零伍仟元整(¥1405000),门窗制作与安装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陆万元整(¥8960000),30mm厚无机保温砂浆外墙保温清单综合单价暂定价为60元/m<sup>2</sup>,40mm厚无机保温砂浆外墙保温清单综合单价暂定价为80元/m<sup>2</sup>。
4. 承包人项目经理:吴用。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450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拾肆份,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重庆市鸿程房地产发展公司(盖单位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银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深圳市银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

4000093019100156202  
工商银行深圳合水口支行

# 竣工验收报告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一)

验收表-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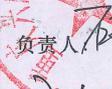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房二期第二标段(2、3、4、6、7号楼主体及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程			工程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唐家沱	
工程范围	设计变更、技术洽商以及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结算总造价	16000 万元	建筑面积	101000 m <sup>2</sup>	层数/总高度(m)	车库: -1F/4.2m; 2、3、4、6、7#楼: 32F/96; 商业: -2F/11m	
结构类型	抗震墙结构	设防烈度	6度	最大跨度	8m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岩石	基础型式	人工挖孔桩、独立基础、带形基础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50年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500105201200017号		施工许可证号	500105201405230101		
实际开工日期	2014年06月0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17年06月25日	验收日期	2017年06月25日	
参建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 代表人	项目 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市鸿程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320110	高轶	廖银波
	勘察单位	四川蜀西地质工程勘测院	甲级		杨万贵	徐大富
	设计单位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研究院	甲级	A150005238	魏福生	赵俊刚
	监理单位	重庆兴隆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E150001676-4/1	李鸿	石志鸿
	施工单位 (含主要分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壹级	A1014044030 410-9/1	陈镇文	吴用
隐蔽验收情况	各分部隐蔽工程经监理检查验收, 均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安全、功能检验 (检测) 情况	合格					
工程竣工技术 资料核查情况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准确、真实, 并已按规定签字、盖章齐全, 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工程监理资料情况	工程监理资料完整、准确、真实有效, 符合监理规范要求。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007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二)

验收表-7-2

工程名称	“水语华庭”危旧房拆迁安置房二期第二标段 (2、3、4、6、7号楼主体及部分地下车库、商业公建)工程				
主要使用功能 检查结果	对本工程的主要功能进行抽样检查,其检查结果合格,满足使用功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 问题整改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责令整改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并得到相关单位的确认。				
完成工程设计与合 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保修书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规划、消防、环保、 档案验收情况	各部门均已专项验收合格。				
工程款按合同 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民用建筑节能设计 及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执行				
验收 意见	<p>本工程2#、3#、4#、6#、7#楼、地下车库各9个分部,商业公建工程7个分部,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认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程竣工技术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li> <li>2. 本工程按照国家现行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li> <li>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li> <li>4. 工程观感竣工验收合格。</li> </ol>				
备注	无				
验收 组 成 员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  2017年6月2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负责人:  2017年6月2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2017年6月2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2017年6月2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负责人:  2017年6月25日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 大浪时尚创意城公共服务平台工程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474646>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project details for '大浪时尚创意城公共服务平台工程' (Dalong Fashion Creative City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Project). The project information is as follows:

项目编号	440306170731010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1707310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GD012800-8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

Below the project details, there is a table for '工程基本信息' (Project Basic Information) with the following data: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公开招标		8974.44	4403061707310103-BZ-001	4403061707310102-BG-001	查看

The '施工许可详情' (Construction License Details) pop-up window provides further information:

项目名称	大浪时尚创意城公共服务平台工程
工程名称	--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61707310103-SX-001
项目代码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
项目经理	梁明
所属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
面积 (平方米)	--

The websit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of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the site name, and navigation links for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and '诚信记录'. A search bar is also present.

# 施工合同

YGS-GC2014 - 121

副本

工程编号：4403102014002501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管合[2014]施工-7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大浪时尚创意城公共服务平台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浪时尚创意城公共服务平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北路以北、浪宁路以东

工程规模及特征: 大浪时尚创意城市公共服务平台工程 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北路以北、浪宁路以东。本项目建筑面积为 25176.84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0360.18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4816.66m<sup>2</sup>。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桩基与基坑支护工程、地下室土建工程、地上土建及幕墙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及室外工程等(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不包括智能化工程。

1.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其它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4年4月23日 (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15年6月2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25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捌仟玖佰柒拾肆万肆仟肆佰叁拾叁元柒角肆分

(小写)：89744433.74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1412559.96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

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4 年 5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新区  
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公章)  银广厦集团有限  
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梅  
龙大道 98 号国鸿工  
业区 3 栋 4-5 楼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  
路宏浩花园裙楼  
10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4000093019100156202

账 号：

账 号：工商银行深圳合水口支行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2014.05.26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时尚创意服务大楼

验收日期: 2016年7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时尚创意服务大楼			
工程地点	深圳龙华新区大浪服装基地		建筑面积	24597.74 m <sup>2</sup>	工程造价 8974.44337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1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LHXK201500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5年1月27日	验收日期	2016年7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4070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资质证书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B144054833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14353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1414044030410		
承建单位(土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1414044030410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1414044030410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2477-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汪国平
副组长	彭俊华
组员	徐磊、张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荣钦	罗水龙、吴用、陈木庆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胡晓峰	傅培强、郑良宝、骆艳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凌探宇	陈沐
工程质控资料	易建林	孙学柱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网架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幕墙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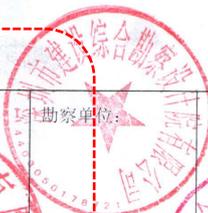
## 竣工验收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俊伟	龙华新区建设中心		
陈沐	龙华新区城管中心		
黄建林	龙华新区城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徐磊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陈荣钦	深圳鲲鹏顾问	总监	
罗水龙	"	土建	
李东强	"	电气	
张景	深圳市联合测绘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艳	"	暖通	
袁源	龙华新区质安站	电气	
汪国平	"	土建	
陈良	"	土建	
凌探宇	"		
胡妤	"	暖通	
陈本康	银广厦集团	法人代表	
刘学柱	"	项目经理	
吴开	"	总工程师	
郑良宝	"	技术负责人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各分部工程质量均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及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洪 2016年7月1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6年7月13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7月1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7月1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7月13日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16年7月13日  
 141090914390100  
 2012.12.0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周惠婷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2591

姓名:周惠婷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03月08日

企业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7月21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30日 至 2026年07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30日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惠婷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 三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二一  
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三年 一 月在本校 行政管理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益阳教育学院

校（院）长：曹萍

批准文号：(86)教计字037号

证书编号：513105202306000550

二〇二三年 一 月 十 日

姓名 周惠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3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紫金县龙窝镇茶松  
村委会马塘小组8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119930308148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紫金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1.23-2044.01.2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惠婷      社保电脑号：625437082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80308148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7	03	525173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20.3	10.15
2017	04	525173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20.3	10.15
2017	05	525173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20.3	10.15
2017	06	525173	2130.0	276.9	170.4	2	6753	40.51	13.51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	07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	08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	09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	10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	11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	12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8	01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8	02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16.61	2130	17.04	10.65
2018	03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8.31	2130	17.04	10.65
2018	04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8.31	2130	17.04	10.65
2018	05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8.31	2130	17.04	10.65
2018	06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8.31	2130	17.04	10.65
2018	07	525173	2130.0	276.9	170.4	1	5009	310.56	100.18	1	2130	9.59	2130	8.31	2130	17.04	10.65
2018	08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7.6	11.0
2018	09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7.6	11.0
2018	10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7.6	11.0
2018	11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7.6	11.0
2018	12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01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6.01	2200	12.32	6.6
2019	02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6.01	2200	12.32	6.6
2019	03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6.01	2200	12.32	6.6
2019	04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6.01	2200	12.32	6.6
2019	05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19	06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19	07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19	08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19	09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19	10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19	11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19	12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20	01	525173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20	02	525173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525173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525173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525173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525173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525173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525173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525173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525173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525173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525173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惠婷

社保电脑号：625437082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80308149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2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3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4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5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6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7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8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9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0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1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2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2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52	7.08
2022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52	7.08
2022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2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2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8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2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8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2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8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2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2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2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3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3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3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3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23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3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3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3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3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3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24	01	525173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4.72
2024	02	525173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4.72
2024	03	525173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0141>

招标公告: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85639&channelId=2851>

中标公示链: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93082&channelId=285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004300147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6031699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K3172469-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发改[2016]132号

项目地址: 龙岗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盈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07-06	1146.02	4403072004300147-BD-001	4403071603169911-BD-001	查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2004300147-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60316991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7-06	中标金额(万元)	1146.0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SF9FLC1A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盈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项目负责人	薛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181*****21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7-06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相关网站导航

关闭



附件 1

标段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06-11 18:00  
本次发包工程造价: 1299.108263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 施工总承包; 本项目总投资1513.31万元, 建安工程费用1300.25万元; 拟对龙新公安大厦、宿舍楼、警训室及室外进行翻新改造等。公安大厦改造内容为: 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砌砌体墙、钢质防火门、钢化玻璃隔断、吊顶天棚翻新、块料地面及部分防水翻新、块料墙面及防水翻新、钢化玻璃门、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铝塑板包边警示板、外墙面拆除并粉刷乳胶漆、成品卫生间隔断、大理石洗面台、未会天棚翻新、不锈钢护窗等。宿舍楼及警训室分部工程内容为: 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砌砌体墙、钢化玻璃隔断、洗脸盆、吊顶天棚翻新、钢化玻璃门、石膏板隔墙、钢化玻璃斜拉雨棚、传菜输送机、新增混凝土楼梯、块料地面翻新、块料墙面、铝合金窗、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外墙面粉刷乳胶漆、外墙面拆除、大理石办证台、成套房房设备等。安装工程内容为: 各建筑装饰配套安装改造、电梯更换、空调器拆除清洗及安装等。室外工程内容为: 新做电动伸缩门、压型钢板雨棚、化粪池、检查井; 拆除原有路面、新做水泥石渣土、安砌路缘石、铺种草皮、标线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计划总投资: 1513.31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

计划开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其他要求:

无

拟派项目经理 (或建造师) 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 (或建造师) 专业: 建筑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众号

官方网站

智能客服

CA驱动

无牌网交易 董建标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服务热线电话: 0755-30509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发布时间: 2021-07-06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71

招标项目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001
招标项目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
公示时间:	2021-07-06 15:48至2021-07-09 15:48
招标人: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东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瀚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146.023914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	陈吉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1920096166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次轮投列表

02:22 11:41:40

02:22 11:41:40

02:22 11:41:40

公众号

官方网站

智能客服

CA驱动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7-48-01-705384001001  
标段名称：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46.023914万元  
中标工期：9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杏

本工程于 2021-06-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7-12



查验码：494566567270393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包含公安大厦改造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做砌体墙、钢质防火门、钢化玻璃隔断、吊顶天棚翻新、块料地面及部分防水翻新、块料墙面及防水翻新、钢化玻璃门、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铝塑板包边警示板、外墙面拆除并喷刷氟碳漆、成品卫生间隔断、大理石洗面台、未会天棚翻新、不锈钢护窗等。

宿舍楼及暂拘室分部工程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做砌体墙、钢化玻璃隔断、洗脸盆、吊顶天棚翻新、钢化玻璃门、石膏板隔墙、钢化玻璃斜拉雨棚、传菜输送机、新增混凝土楼梯、块料地面翻新、块料墙面、铝合金窗、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外墙面喷刷氟碳漆、外墙面拆除、大理石办证台、成套厨房设备等。安装工程内容为:各建筑装饰配套安装改造、电梯更换、空调器拆除清洗及安装等。室外工程内容为:新做电动伸缩门、压型钢板雨棚、化粪池、检查井;拆除原有路面、新做水泥混凝土、安砌路缘石、铺种草皮、标线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更换门窗,内墙结构改造,装饰、电气、给排水、消防、更换电梯、通风空调拆除清洗、室外路面等翻新改造。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 合格 \_\_\_\_\_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肆拾陆万零贰佰叁拾玖元壹角肆分 (¥ 11460239.1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陆万捌仟肆佰叁拾壹元肆角陆分 (¥ 168431.4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发包单位 representative.*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10240.36m <sup>2</sup>	工程造价	1146.023419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9月 14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9月 2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凌
副组长	李崇城
组员	陈楚鑫、刘宁、杨子惠、张秀云、相宁、赵家伟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凌	陈楚鑫、刘宁、杨子惠、张秀云、相宁、赵家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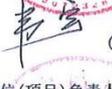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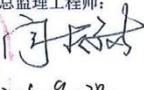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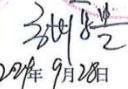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广洪	龙南分局警保科			周广洪
2	李奕忠	龙南分局化新派出所			李奕忠
3					
4					
5	陈楚香	源和检测			陈楚香
6					
7					
8	陈楚香	深圳市津润建设集团			陈楚香
9	刘宁	" " "			刘宁
10	杨子惠	" " "			杨子惠
11					
12	周振东	广东工程检测			周振东
13	邓菁	中法水务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邓菁
14	周惠娟	深圳市潮汕建设集团			周惠娟
15	陈建红	" " "			陈建红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招标公告: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936199&channelId=2851>

中标公示链: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991476&channelId=2851>

办公电话: 13538257016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 2212-440305-04-01-585502001001

标段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简易招标)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10-11 18:00

本次发包工程造价: 623.310507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2425 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 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消防;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海印电、给排水、海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及合同条款, 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 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计划总投资: 600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3-10-15 00:00:00.0 至 2023-12-14 00:00:00.0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其他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拟派项目经理 (建造师) 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建筑工程专业  
拟派项目经理 (或建造师) 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 (或建造师) 专业: 建筑工程  
投标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 0755-36569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简易招标)

发布时间: 2023-11-02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644

招标项目编号:	2212-440305-04-01-585502001
招标项目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简易招标)
标段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简易招标)
项目编号:	2212-440305-04-01-585502
公示时间:	2023-11-02 15:13至2023-11-07 15:13
招标人: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556.472879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	彭海建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16201706330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轮投票表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2-440305-04-01-585502001001

标段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56.472879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彭海建; 彭海建

本工程于 2023-10-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15



查验码: 185621567186972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e>

# 施工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2212-440305-04-01-585502001001

合同编号：\_zzffzx-sg-01\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 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总建筑面积约2425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总概算为742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611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及合同条款, 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 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				

#### 4. 其他工程

\_\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陆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柒角玖分（¥5564728.7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壹拾万零壹仟贰佰贰拾贰元叁角叁分（¥101222.3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03060759581Y

地址：南山区常兴路1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环新支行

账号：41014000040034674

承包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93972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0915

#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0 1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_\_\_\_\_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0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_\_\_\_\_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	建筑面积	约2425m <sup>2</sup>	工程造价	556.47287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框架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极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73046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12684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7848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刘晓东
组员	李志伟、彭海建、孙仲贤、李德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宁	林伟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春	罗海泳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马巨平	陈曦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 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 全性能资料核 查/实体抽 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 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实体抽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实体抽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 查符合 要求 <u>4</u> 项 实体抽 查符合 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实体抽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自动喷水灭 火系统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 查符合 要求 <u>4</u> 项 实体抽 查符合 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火灾自动报 警系统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实体抽 查符合 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4.5.10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使用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日期 2024.5.10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	--	---	---	---

### 3、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1)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可提供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并列表汇总职称人员专业、编号及  
人数;

企业工程师一览表			
序号	姓名	专业	证书编号
1	张找弟	工民建	0988085
2	冯光澍	风景园林	1424894
3	徐晋琳	工业与民用建筑	1504150
4	孔晓明	土木工程	G2020031214JZ
5	吴用	建筑施工	1703001003888
6	曹锐铃	建筑电气施工	2017003007862
7	黄美玲	建筑结构	2170209
8	赖华南	测绘工程	36202013022867
9	李佳丽	道路与桥梁工程	1551213
10	毛琪琤	建筑艺术装饰	1403169
11	张春	机电工程	00034829
12	庄明宇	给水排水施工	2016003005916
13	高淑青	绿色建筑	2203003076071
14	贺显松	建筑工程	B08203010100003921
15	黎雄斌	工程管理	12052761
16	刘汉贤	市政公用工程	B08203080100003383
17	王传方	工民建	B203153
18	肖志光	建筑工程管理	2006053010992
19	熊宇璟	建筑工程	B08143010100001768
20	姚创鑫	建筑工程管理	2016003006267
21	张清皇	建筑工程	B0814301010100001501
22	杜俊鹏	建筑施工	2403003186480
23	吴晓舟	市政工程	31531832
24	陈奎	风景园林	B08153030600000006

# 张找弟

	姓名: <u>张找弟</u> 性别: <u>女</u>
	出生年月: <u>1964.02.15</u>
	籍贯: <u>陕西</u> 民族: <u>汉</u>
	专业名称: <u>工民建</u>
	资格级别: <u>高级工程师</u>
	初任时间: <u>2009年11月18日</u>
	首次任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证书编号: 0988085	发证单位:  2009年11月23日

# 冯光澍



徐晋琳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senior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 注 意 事 项

-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 Notice

-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e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504150  
No.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5000071201600890  
File No.

姓名 徐晋琳 性别 女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50103198104082528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6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民营企业副高级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by  
2017 年 2 月 28 日



# 孔晓明

12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孔晓明 性别 男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84年08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北诺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ism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冀职改办字[2019]218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19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G2020031214JZ  
File No.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ENI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吴用



曹锐铃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曹锐铃

身份证号：44058219870712696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07862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黄美玲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  
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  
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  
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  
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  
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  
格证书。

证书编号: 21710209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名 黄美玲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5070219871126512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结构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评审机构 贵港市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赖华南

## 江西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赖华南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09月02日  
身份证号：440223197909020038  
工作单位：大余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测绘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2020年11月05日  
批复文号：赣市人社字〔2020〕171号  
管 理 号：36202013022867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s://hr.jxhrss.gov.cn/zcxt>  
打印时间：2020年12月22日



# 李佳丽



毛琪琤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middle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Guangxi Leading Group of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Human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403169  
No.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毛琪珍 性别 女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50305197810271085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建筑艺术与装饰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4年07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南宁市建设系统中级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Issued by  
 2014年08月01日  
 南职字 [2014] 54号



# 张春



庄明宇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庄明宇

身份证号：4405081977080407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5916

发证单位：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高淑青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高淑青  
身份证号：14022119851116244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绿色建筑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绿色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607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贺显松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3921	姓名: 贺显松 <span style="float: right;">F501</span>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4198410141258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hnjsrcw.com/zcquery/">http://www.hnjsrcw.com/zcquery/</a>	

# 黎雄斌



# 刘汉贤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3383

姓名: 刘汉贤 B387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81198506131799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sw.com/zcquery/>



王传方

PU - 300 压缩图片 查看原图



姓名 王传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11.11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210

经 兵团建工师工程系列中级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通知文 号建职改办发[2003]7号  
通知日期 二00三年九月九日

发证单位 建工师职改办  
(印章)  
一九二〇〇三年十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 B203153

210

肖志光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肖志光

身份证号：4302211973091617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2日

评审组织：佛山市建筑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6053010992

发证单位：佛山市南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熊宇璟

277-2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4301010000176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持证人签名:

熊宇琛

姓名: 熊宇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03198804136015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4年9月27日

姚创鑫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姚创鑫

身份证号：4405821986090900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6267

发证单位：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张清皇



杜俊鹏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杜俊鹏  
身份证号：440583199107193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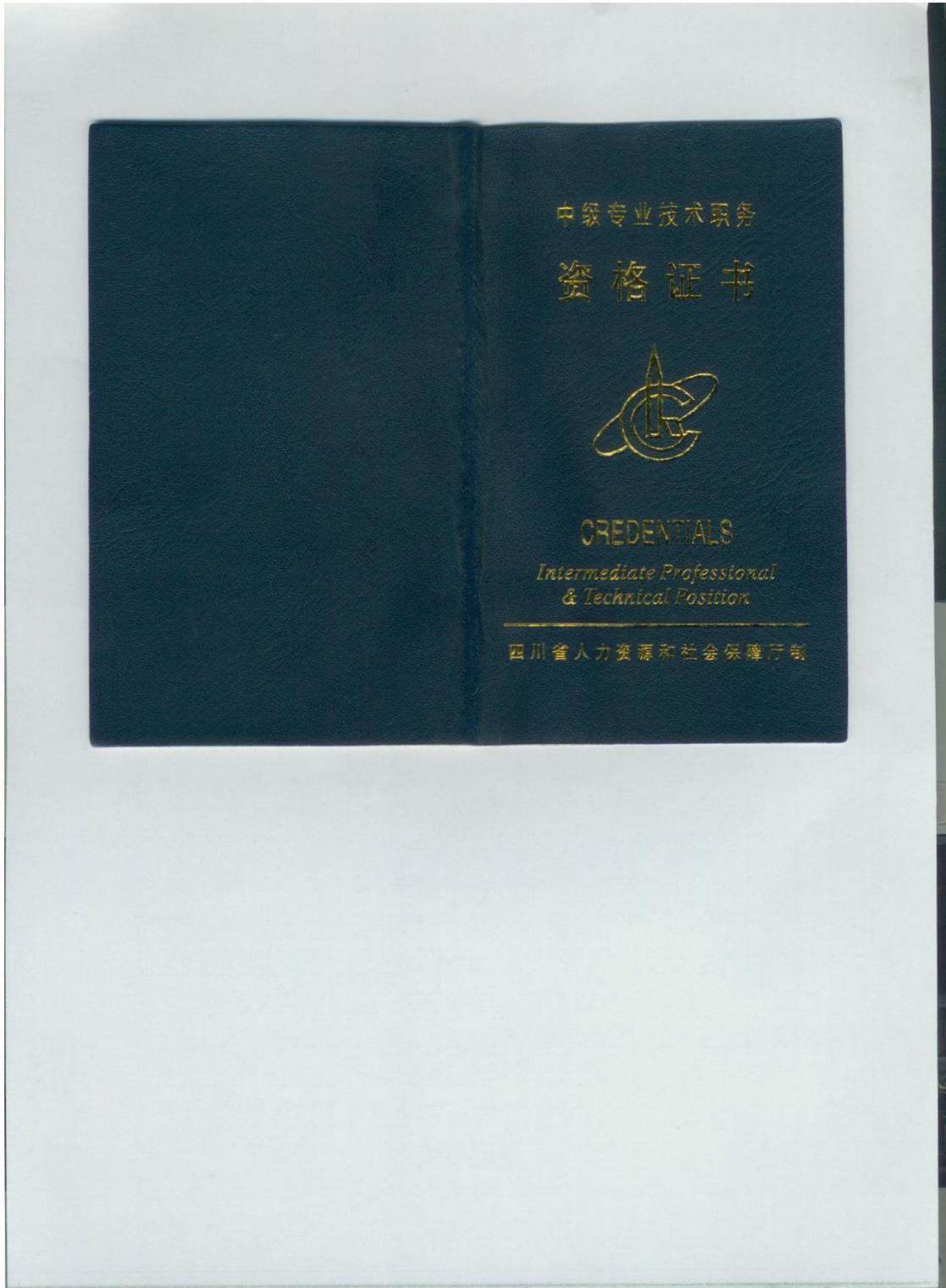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64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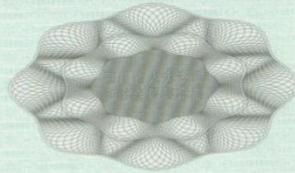


吴晓舟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No 31531832

姓名 吴晓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22127198306020035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组织 泸州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机关 泸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 泸市职改办通(2016) 61号

批准时间 10/9/2016



# 陈奎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53030600000006



持证人签名:

*陈奎*

姓名: 陈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21197507032058

专业: 风景园林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5年8月29日



首页 企业查询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699973827X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耀川
企业注册地址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地址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4028号荣德中心8803		

姓名	注册人员	注册类别	注册证书编号	执业资格	执业范围	姓名	注册人员	注册类别	注册证书编号	执业资格	执业范围
陈耀川	陈耀川	一级建造师	粤144030699973827X	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耀川	陈耀川	一级建造师	粤144030699973827X	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1	孔德祥	422326198****00X		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孔德祥	孔德祥	一级建造师	粤144030699973827X	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2	陈宇峰	430201198****115		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宇峰	陈宇峰	一级建造师	粤144030699973827X	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3	李军	516231198****118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李军	李军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4	刘公清	449502198****119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刘公清	刘公清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5	李长青	140221198****20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李长青	李长青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6	王尚成	450201198****27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王尚成	王尚成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7	梁其礼	430524198****58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梁其礼	梁其礼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8	陈勇兵	445221198****45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勇兵	陈勇兵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9	刘公清	430581198****99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刘公清	刘公清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10	陈耀川	440302198****99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耀川	陈耀川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11	陈耀川	440302198****99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耀川	陈耀川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12	陈耀川	441023198****1X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耀川	陈耀川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13	陈耀川	440583198****7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耀川	陈耀川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14	陈耀川	440583198****7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陈耀川	陈耀川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15	王小红	362502198****10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王小红	王小红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5201705134	二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首页](#)
[企业类型](#)
[企业查询](#)
单位设置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659973827X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福川
企业经营范围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金田路4029号皇岗商务中心803		

[企业资质详情](#)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处罚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单位(盖章)	注册专业
31	蔡李强	430203198*****15	一级建造师	1442017201741067	建筑工程施工
32	蔡李强	430203198*****15	一级建造师	1442017201741067	市政公用工程
33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1442019202007246	建筑工程
34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1442019202007246	水利水电工程
35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1442020202107126	建筑工程
36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1442022020211475	市政公用工程
37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1442022020211475	建筑工程
38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1442022020211475	市政公用工程
39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44042610	房屋建筑工程
40	蔡李强	4403021997*****15	一级建造师	44042610	市政公用工程
41	蔡李强	430203198*****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5886	房屋建筑工程
42	蔡李强	430203198*****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5886	市政公用工程

共 42 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 4、履约评价



## 5、近三年平均资产负债率情况

### 2021 年审计报告

####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关于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0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A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 话: (0755) 83329083 传 真: (0755) 83328854

\*机密\*

深佳和财审字[2022]429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3	4,646,511.00	4,214,14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45,151,651.00	46,402,140.0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29,856,151.00	38,548,14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52,848,060.14	56,461,101.00
存货	附注7	64,165,123.00	45,414,101.0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6,667,496.14</b>	<b>191,039,622.0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2,004,590.00	2,177,698.0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004,590.00</b>	<b>2,177,698.00</b>
<b>资产合计</b>		<b>198,672,086.14</b>	<b>193,217,320.0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6	188,514,124.00	66,514,108.0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6	170,773,762.86	57,293,169.14
税金及附加		2,625,141.00	2,982,410.0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6,995,141.00	3,681,410.0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6,414.00	154,141.00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93,665.14	2,402,977.86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93,665.14	2,402,977.86
减：所得税费用		-	256,1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93,665.14	2,146,877.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93,665.14	2,146,877.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93,665.14	2,146,877.86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89,985,723.00	70,741,993.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613,040.86	113,524.56
现金流入小计	4	193,598,763.86	70,855,517.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79,555,441.46	60,823,170.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237,564.20	3,255,308.42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4,660,509.20	1,384,605.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712,878.00	4,066,413.84
现金流出小计	9	193,166,392.86	69,529,49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32,371.00	1,326,018.9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223,2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	223,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223,20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3	432,371.00	1,102,818.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4,214,140.00	3,111,321.0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4,646,511.00	4,214,14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8,000,000.00				-	-			754,336.14	67,418,387.86	176,172,72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
二、本年初余额	05	118,000,000.00				-	-			754,336.14	67,418,387.86	176,172,724.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7,993,665.14	7,993,665.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7,993,665.14	7,993,665.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3. 其他	16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18,000,000.00				-	-			754,336.14	75,412,052.80	184,166,386.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0,000,000.00	-								68,015,410.00	178,015,41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
二、本年初余额	05	110,000,000.00				-	-				68,015,410.00	178,015,41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650,000.00	2,402,977.86	3,052,977.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2,146,877.86	2,146,877.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906,100.00	906,1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906,100.00	906,100.00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650,000.00	-650,000.0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3. 其他	16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10,000,000.00				-	-			650,000.00	67,418,387.86	178,066,387.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9年12月29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99073827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09-12-29 至 无固定期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园林绿化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体育设施施工（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材料的购销及其它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土石方；管道疏通；建筑咨询服务；爆破和拆除工程专业承包；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凭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D144126844、D244125663、D344009853）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8) 金融资产减值

#####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 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 (9) 存货

### ①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②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③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 ⑤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4)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 (18)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19)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 (21)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0年度，“本期”指2021年度。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122,611.00	541,400.00
银行存款	3,523,900.00	3,672,740.00
合 计	<u>4,646,511.00</u>	<u>4,214,140.00</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5,151,651.00	100.00%	46,402,140.00	100.00%
合 计	<u>45,151,651.00</u>	<u>100.00%</u>	<u>46,402,140.0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祥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16,516.00
深圳市东方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5,644,100.00
咸宁市荣盛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730,063.00
汕头市潮商城镇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3,125,156.00
深圳市大贸股份有限公司	3,054,101.00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9,856,151.00	100.00%	38,548,140.00	100.00%
合 计	<u>29,856,151.00</u>	<u>100.00%</u>	<u>38,548,140.0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黄雅阁科技有限公司	9,441,971.00
深圳市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884,150.00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64,510.00
深圳市坪山沙湖股份有限公司	3,332,340.00
广州市正健建材有限公司	3,212,46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848,060.14	100.00%	56,461,101.00	100.00%
合 计	<u>52,848,060.14</u>	<u>100.00%</u>	<u>56,461,101.00</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新豫龙建材有限公司	16,156,165.00
深圳市天安泰建设有限公司	13,165,891.00
陈泽川	5,858,712.14
深圳市德润贸易有限公司	4,568,441.00
陈镇文	3,521,100.00

附注7：存货

<u>类 别</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原材料	5,561,701.00	2,218,162.00		7,779,863.00
在产品	39,852,400.00	16,532,860.00		56,385,260.00
合 计	<u>45,414,101.00</u>	<u>18,751,022.00</u>		<u>64,165,123.00</u>

附注8：固定资产

<u>项 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4,241,710.00</u>			<u>4,241,710.00</u>
机器设备	3,649,903.00			3,649,903.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91,807.00			591,807.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064,012.00</u>	<u>173,108.00</u>		<u>2,237,120.00</u>
机器设备	1,726,723.32	147,998.00		1,874,721.32
电子及办公设备	337,288.68	25,110.00		362,398.6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2,177,698.00</u>			<u>2,004,590.00</u>
机器设备	1,923,179.68			1,775,181.68
电子及办公设备	254,518.32			229,408.32

附注9：应付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u>期初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3,561,354.00	100.00%	5,652,101.00	100.00%
合 计	<u>3,561,354.00</u>	<u>100.00%</u>	<u>5,652,101.00</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绿创劳务有限公司	1,572,363.00
广州市奥恒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54,651.00

东莞市华亿钢有限公司	416,516.00
济南宏海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65,416.00
深圳市信环通科技有限公司	165,165.00

附注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14,124.00	51,297.00		2,165,421.00
合 计	<u>2,114,124.00</u>	<u>51,297.00</u>		<u>2,165,421.00</u>

附注1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3,554,110.00	3,438,699.00	115,411.00
企业所得税	411,440.00	154,111.00	179,166.32	386,384.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787.70	240,708.93	8,078.77
教育费附加		106,623.30	103,160.97	3,462.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1,082.20	698,773.98	2,308.22
合 计	<u>411,440.00</u>	<u>4,764,714.20</u>	<u>4,660,509.20</u>	<u>515,645.00</u>

附注12: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13,513.00	100.00%	1,331,250.00	100.00%
合 计	<u>1,613,513.00</u>	<u>100.00%</u>	<u>1,331,250.0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汕尾市中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71,640.00
深圳市同山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461,611.00
深圳市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5,441.00
深圳市锦花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35,110.00

附注13: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陈泽川	11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10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110,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盈余公积	754,336.14			754,336.14
合 计	<u>754,336.14</u>			<u>754,336.14</u>

附注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67,418,387.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67,418,387.86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7,993,665.14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75,412,053.00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造合同	188,514,124.00	66,514,108.00	170,773,762.86	57,293,169.14
合 计	<u>188,514,124.00</u>	<u>66,514,108.00</u>	<u>170,773,762.86</u>	<u>57,293,169.14</u>

附注1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7,993,665.14</u>	<u>2,146,877.86</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73,108.00	42,408.0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751,022.00)	(4,245,86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555,518.86	(3,851,109.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538,899.00)	7,233,704.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32,371.00</u>	<u>1,326,018.95</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6,511.00	4,214,14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14,140.00	3,111,321.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432,371.00</u>	<u>1,102,818.95</u>

**附注1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春波  
主任会计师：吴春波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华康厂房A栋三层307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9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31日



证书序号：0003915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6137K

名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华康厂房A栋三层307#  
（仅限办公）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汪勤, 吴春波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2日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9月0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40300731032  
吴春波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仅供审计报告附件之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吴春波  
Full name: 吴春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3-27  
Date of birth: 1970-03-27  
工作单位: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402700327151  
Identity card No.: 4304027003271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20109183951  
汪勤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仅供审计报告附件之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汪勤  
Full name: 汪勤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10-20  
Date of birth: 1970-10-20  
工作单位: 武汉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  
任公司  
Working unit: 武汉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  
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2224701020004  
Identity card No.: 422224701020004

# 2022 年审计报告

##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关于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9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A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电 话：（0755） 83329083 传 真：（0755） 83328854

\*机密\*

深佳和财审字[2023]422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3	4,572,283.00	4,646,51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52,141,104.00	45,151,651.0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32,494,047.00	29,856,151.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50,764,598.44	52,848,060.14
存货	附注7	61,499,540.00	64,165,123.0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201,471,572.44</b>	<b>196,667,496.14</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1,829,303.00	2,004,590.0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29,303.00</b>	<b>2,004,590.00</b>
<b>资产合计</b>		<b>203,300,875.44</b>	<b>198,672,086.1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984,504.00	3,218,113.00
应付账款	附注9	3,054,114.00	3,561,354.00
预收款项		1,567,052.00	1,431,651.0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1	2,008,450.00	2,165,421.00
应交税费	附注12	505,410.00	515,645.00
其他应付款	附注10	1,214,741.00	1,613,513.0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334,271.00</b>	<b>12,505,697.0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1,334,271.00</b>	<b>12,505,697.0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3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69,833.34	754,336.14
未分配利润	附注14	81,396,771.10	75,412,053.0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91,966,604.44</b>	<b>186,166,389.1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03,300,875.44</b>	<b>198,672,086.1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5	198,057,124.00	188,514,124.0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5	185,481,432.54	170,773,762.86
税金及附加		2,848,540.00	2,625,141.0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616,732.36	6,995,141.0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5,701.00	126,414.00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84,718.10	7,993,665.14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84,718.10	7,993,665.14
减：所得税费用		286,384.68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8,333.42	7,993,665.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8,333.42	7,993,665.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98,333.42	7,993,665.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91,203,072.00	189,985,723.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150,546.70	3,613,040.86
现金流入小计	4	195,353,618.70	193,598,76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86,194,594.54	179,555,441.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56,971.00	2,237,564.20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5,060,776.80	4,660,509.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015,504.36	6,712,878.00
现金流出小计	9	195,427,846.70	193,166,39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4,228.00)	432,371.0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3	(74,228.00)	432,371.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4,646,511.00	4,214,140.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4,572,283.00	4,646,511.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0,000,000.00				-	-			754,336.14	75,412,053.00	186,166,38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286,384.68	286,384.68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10,000,000.00				-	-			754,336.14	75,698,437.68	186,452,773.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184,502.80	5,698,333.42	5,513,830.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5,698,333.42	5,698,333.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84,502.80		-184,502.80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184,502.80		-184,502.8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10,000,000.00				-	-			569,833.34	81,396,771.10	191,966,604.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0,000,000.00				-	-			754,336.14	67,418,287.86	178,172,72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10,000,000.00				-	-			754,336.14	67,418,287.86	178,172,724.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7,993,665.14	7,993,665.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7,993,665.14	7,993,665.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10,000,000.00				-	-			754,336.14	75,412,053.00	186,166,389.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9年12月29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99073827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久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园林绿化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体育设施施工（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材料的购销及其它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土石方；管道疏通；建筑咨询服务；爆破和拆除工程专业承包；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凭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D144126844、D244125663、D344009853）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8) 金融资产减值

###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 (9)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4)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 (18)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19)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 **(21)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954,101.00	1,122,611.00
银行存款	3,618,182.00	3,523,900.00
合 计	<u>4,572,283.00</u>	<u>4,646,511.00</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141,104.00	100.00%	45,151,651.00	100.00%
合 计	<u>52,141,104.00</u>	<u>100.00%</u>	<u>45,151,651.0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大贸股份有限公司			18,587,823.00	
深圳市谊达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4,544,100.00	
深圳市祥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414,440.00	
咸宁市荣盛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414,540.00	
汕头市潮商城镇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2,141,540.00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609,897.00	81.89%	29,856,151.00	100.00%
1-2年	5,884,150.00	18.11%		
合 计	<u>32,494,047.00</u>	<u>100.00%</u>	<u>29,856,151.0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广州市澳恒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9,454,750.00	
深圳市黄雅阁科技有限公司			7,030,833.00	
深圳市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884,150.00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954,174.00	
广州市正健建材有限公司			3,015,40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6,196,157.44	91.00%	52,848,060.14	100.00%
1-2年	4,568,441.00	9.00%		
合 计	<u>50,764,598.44</u>	<u>100.00%</u>	<u>52,848,060.14</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天安泰建设有限公司	17,768,156.44
陈泽川	7,541,810.00
深圳市弘远建设有限公司	5,400,000.00
深圳市德润贸易有限公司	4,568,441.00
陈镇文	4,540,000.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7,779,863.00		1,334,119.00	6,445,744.00
工程施工	56,385,260.00		1,331,464.00	55,053,796.00
合 计	<u>64,165,123.00</u>		<u>2,665,583.00</u>	<u>61,499,540.00</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4,241,710.00</u>			<u>4,241,710.00</u>
机器设备	3,649,903.00			3,649,903.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91,807.00			591,807.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237,120.00</u>	<u>175,287.00</u>		<u>2,412,407.00</u>
机器设备	1,874,721.32	150,177.00		2,024,898.32
电子及办公设备	362,398.68	25,110.00		387,508.6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2,004,590.00</u>			<u>1,829,303.00</u>
机器设备	1,775,181.68			1,625,004.68
电子及办公设备	229,408.32			204,298.32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77,388.00	90.94%	3,561,354.00	100.00%
1-2年	276,726.00	9.06%		
合 计	<u>3,054,114.00</u>	<u>100.00%</u>	<u>3,561,354.0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绿创劳务有限公司	1,027,786.00
广州市奥恒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95,471.00
东莞市华亿钢有限公司	395,444.00

佛山雅亮建材有限公司	214,547.00
深圳市信环通科技有限公司	165,165.00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4,741.00	100.00%	1,613,513.00	100.00%
合 计	<u>1,214,741.00</u>	<u>100.00%</u>	<u>1,613,513.0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汕尾市中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05,000.00
深圳市同山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350,154.00
深圳市锦花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85,587.00
深圳市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4,000.00

附注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65,421.00		156,971.00	2,008,450.00
合 计	<u>2,165,421.00</u>		<u>156,971.00</u>	<u>2,008,450.00</u>

附注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115,411.00	4,499,099.00	4,354,140.00	260,370.00
企业所得税	386,384.68	11,550.92	184,140.00	213,795.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78.77	314,936.93	304,789.80	18,225.90
教育费附加	3,462.33	134,972.97	130,624.20	7,811.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08.22	89,981.98	87,082.80	5,207.40
合 计	<u>515,645.00</u>	<u>5,050,541.80</u>	<u>5,060,776.80</u>	<u>505,410.00</u>

附注1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陈泽川	11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10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110,000,000.00</u>	<u>100.00</u>

\*贵公司实收资本未经验资报告验证。

附注1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75,412,05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286,384.68
本年期初余额	75,698,437.6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5,698,333.42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81,396,771.10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5：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造合同	198,057,124.00	188,514,124.00	185,481,432.54	170,773,762.86
合 计	<u>198,057,124.00</u>	<u>188,514,124.00</u>	<u>185,481,432.54</u>	<u>170,773,762.86</u>

附注16：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5,698,333.42</u>	<u>7,993,665.14</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75,287.00	173,108.0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665,583.00	(18,751,022.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543,887.30)	13,555,518.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69,544.12)	(2,538,899.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4,228.00)</u>	<u>432,371.00</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72,283.00	4,646,511.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46,511.00	4,214,14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74,228.00)</u>	<u>432,371.00</u>

**附注17：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1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吴春波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工业  
经营场所: 区22栋万源大厦20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4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31日

证书序号: 0016941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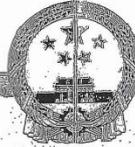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6137K

# 营业执照



名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春波, 江勤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  
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重要提示**  
1. 国家住所的经营场所由系统确定, 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行政许可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您应当依法经营, 诚实守信, 依法纳税, 依法履行社会责任, 依法保护他人合法权益, 依法维护市场秩序。  
3. 您应当依法经营, 诚实守信, 依法纳税, 依法履行社会责任, 依法保护他人合法权益, 依法维护市场秩序。  
4. 您应当依法经营, 诚实守信, 依法纳税, 依法履行社会责任, 依法保护他人合法权益, 依法维护市场秩序。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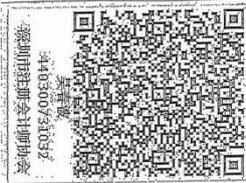
2022年10月24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编号: 440300731032  
 No. of Certificate  
 颁发日期: 2000 年 07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附件报修附件之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者，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吴春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3-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0270032718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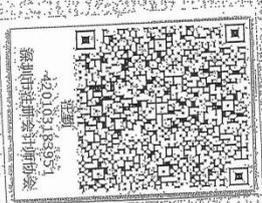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者，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附件报修附件之用

姓名: 洪勤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武汉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224701020004  
 Identity card No.



# 2023 年审计报告

##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资产负债表	4-5
三. 利润表	6
四. 现金流量表	7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 会计报表附注	10-20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1-22



## 审计报告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3	3,867,850.00	4,572,28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54,255,580.08	52,141,104.0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33,744,084.49	32,494,047.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53,157,474.23	50,764,598.44
存货	附注7	58,412,847.31	61,499,540.0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203,437,836.11</b>	<b>201,471,572.44</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1,636,970.00	1,829,303.0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36,970.00</b>	<b>1,829,303.00</b>
<b>资产合计</b>		<b>205,074,806.11</b>	<b>203,300,875.4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724,570.00	2,984,504.00
应付账款	附注9	2,984,578.71	3,054,114.00
预收款项	附注10	1,147,164.88	1,567,052.0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2	1,779,571.36	2,008,450.00
应交税费	附注13	356,986.23	505,410.00
其他应付款	附注11	1,984,391.52	1,214,741.0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977,262.70</b>	<b>11,334,271.0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9,977,262.70</b>	<b>11,334,271.0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4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32,174.75	569,833.34
未分配利润	附注15	84,765,368.66	81,396,771.1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95,097,543.41</b>	<b>191,966,604.4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05,074,806.11</b>	<b>203,300,875.4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附注16	119,051,471.15	198,057,124.0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6	110,815,381.90	185,481,432.54
税金及附加		1,215,874.10	2,848,540.0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527,633.76	3,616,732.3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3,983.83	125,701.00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368,597.56	5,984,718.1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17	47,364.83	-
减：营业外支出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415,962.39	5,984,718.10
减：所得税费用		94,214.93	286,384.6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3,321,747.46	5,698,333.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1,747.46	5,698,333.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3,321,747.46	5,698,333.42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16,517,107.95	191,203,07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78,246.24	4,150,546.70
现金流入小计	4	117,095,354.19	195,353,61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11,235,809.83	186,194,59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28,878.64	156,971.00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3,577,115.48	5,060,776.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757,983.24	4,015,504.36
现金流出小计	9	117,799,787.19	195,427,84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04,433.00)	(74,228.0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3	(704,433.00)	(74,22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4,572,283.00	4,646,511.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3,867,850.00	4,572,283.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8,000,000.00				-	-			569,833.31	81,396,771.10	191,966,60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46,850.10	46,850.10
其他	04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18,000,000.00				-	-			569,833.31	81,443,621.20	192,017,454.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237,658.59	3,321,747.46	3,684,088.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3,321,747.46	3,321,747.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237,658.59	-	-237,658.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237,658.59		-237,658.59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3. 其他	16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18,000,000.00				-	-			332,174.75	84,765,368.66	195,067,543.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0,000,000.00				-	-			754,296.14	75,412,053.90	186,146,38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286,384.68	286,384.68
其他	04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10,000,000.00				-	-			754,336.14	75,698,437.68	186,472,773.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184,502.80	5,698,333.42	5,513,830.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5,698,333.42	5,698,333.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184,502.80	-	-184,502.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184,502.80		-184,502.80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3. 其他	16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10,000,000.00				-	-			569,833.34	81,396,771.10	191,946,604.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9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9年12月29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99073827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09-12-29 至 无固定期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园林绿化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体育设施施工（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材料的购销及其它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土石方；管道疏通；建筑咨询服务；爆破和拆除工程专业承包；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凭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D144126844、D244125663、D344009853）。（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8) 金融资产减值

#####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 (9)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4)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 **(18)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19)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 (21)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50,000.00	954,101.00
银行存款	3,617,850.00	3,618,182.00
合 计	<u>3,867,850.00</u>	<u>4,572,283.00</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4,255,580.08	100.00%	52,141,104.00	100.00%
合 计	<u>54,255,580.08</u>	<u>100.00%</u>	<u>52,141,104.00</u>	<u>100.00%</u>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3,744,084.49	100.00%	32,494,047.00	100.00%
合 计	<u>33,744,084.49</u>	<u>100.00%</u>	<u>32,494,047.00</u>	<u>100.00%</u>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3,157,474.23	100.00%	50,764,598.44	100.00%
合 计	<u>53,157,474.23</u>	<u>100.00%</u>	<u>50,764,598.44</u>	<u>100.00%</u>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原材料	6,445,744.00	8,645,710.00
在产品	55,053,796.00	49,767,137.31
合 计	<u>61,499,540.00</u>	<u>58,412,847.31</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4,241,710.00</u>			<u>4,241,710.00</u>
机器设备	3,649,903.00			3,649,903.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91,807.00		591,807.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412,407.00</u>	<u>192,333.00</u>	<u>2,604,740.00</u>
机器设备	2,024,898.32	135,200.00	2,160,098.32
电子及办公设备	387,508.68	57,133.00	444,641.6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829,303.00</u>		<u>1,636,970.00</u>
机器设备	1,625,004.68		1,489,804.68
电子及办公设备	204,298.32		147,165.32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984,578.71	100.00%	3,054,114.00	100.00%
合 计	<u>2,984,578.71</u>	<u>100.00%</u>	<u>3,054,114.00</u>	<u>100.00%</u>

**附注10：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47,164.88	100.00%	1,567,052.00	100.00%
合 计	<u>1,147,164.88</u>	<u>100.00%</u>	<u>1,567,052.00</u>	<u>100.00%</u>

**附注11：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984,391.52	100.00%	1,214,741.00	100.00%
合 计	<u>1,984,391.52</u>	<u>100.00%</u>	<u>1,214,741.00</u>	<u>100.00%</u>

**附注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08,450.00		228,878.64	1,779,571.36
合 计	<u>2,008,450.00</u>		<u>228,878.64</u>	<u>1,779,571.36</u>

**附注1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260,370.00	2,852,030.00	2,855,413.77	256,986.23
企业所得税	213,795.60	54,570.96	199,204.91	69,16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25.90	304,552.94	304,789.80	17,989.04
教育费附加	7,811.10	130,522.69	130,624.20	7,709.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07.40	87,015.12	87,082.80	5,139.72
合 计	<u>505,410.00</u>	<u>3,428,691.71</u>	<u>3,577,115.48</u>	<u>356,986.23</u>

**附注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陈泽川	11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10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110,000,000.00</u>	<u>100.00</u>

\*本公司实收资本业经XX会计师事务所XX验字[XX]XX号报告验证。

**附注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81,396,77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46,850.10
本期年初余额	81,443,621.20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321,747.4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84,765,368.6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119,051,471.15	198,057,124.00	110,815,381.90	185,481,432.54
合 计	<u>119,051,471.15</u>	<u>198,057,124.00</u>	<u>110,815,381.90</u>	<u>185,481,432.54</u>

**附注1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47,364.83	
合 计	<u>47,364.83</u>	

附注18：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321,747.46	5,698,333.4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92,333.00	175,287.0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086,692.69	2,665,58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757,389.36)	(7,543,887.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547,816.79)	(1,069,544.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704,433.00)</b>	<b>(74,228.00)</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67,850.00	4,572,283.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72,283.00	4,646,511.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b>(704,433.00)</b>	<b>(74,228.00)</b>

附注19：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称 深圳德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类型 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水安大厦B栋4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变更的，应当依法办理信息公示，并及时更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方的二维码。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14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益田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1月24日



证书序号：0021209

##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高勉  
Full name: Gao Mian  
性别：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1971-11-22  
Date of birth: 1971-11-22  
工作单位：中审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Zhongshun Zhonghua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2328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232822711122011



注册会计师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编号：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北京瑞会会计师事务所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高勉 1100017700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4年1月24日



姓名 程奇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9-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  
 Working unit 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3723231984092012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7470113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of Shenzhen  
 发证日期： 2024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